

联合国 大会



PROVISIONAL

A/39/PV.95

13 December 1984

CHINESE



大会

第三十九届会议

第九十五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84年12月11日星期二，下午3时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海尔加松先生（冰岛）

（副主席）

嗣后：卢萨卡先生（赞比亚）

一 巴勒斯坦问题〔33〕：

(a)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

(b) 秘书长的报告

(c) 决议草案

一 工作安排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 定本将刊印在大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 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84-64567/A

会议于下午3时20分召开。

在大会主席未出席的情况下，副主席海尔加松（冰岛）主持会议。

议程项目33（续）

巴勒斯坦问题

(a)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的权利委员会的报告（A/39/35）

(b) 秘书长的报告（A/39/130—S16409 和 Add.1）

(c) 决议草案（A/39/L.37—A/39/L.40）

主席：大会首先审议题为“巴勒斯坦问题”的议程项目33。

弗姆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我国代表团认为，大会面前的问题是面对国际社会的一个最关键的问题。由于中东的战略重要性，并且，该地区的和平与稳定如果不从根本上解决冲突问题就不能够取得，因此，巴勒斯坦问题是国际上的中心问题，另外，最重要的是，这个问题是巴勒斯坦人民要求获得自决权这个不可剥夺的权力的问题。

在分治巴勒斯坦领土的26年之后，巴勒斯坦人民继续被剥夺了最根本人权、政治和自然的权利，这公然违反了国际法的基本准则，违反了《联合国宪章》以及联合国的各项决定和决议。以色列目前将其武力和专横的立法和行政措施残酷地结合起来，这只有南非的种族隔离制度能够与其相比，以色列开始了对巴勒斯坦加强控制的运动。以色列采取措施，改变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内的人口组成、地理特征和行政状况，使巴勒斯坦人离开他们历史的和文化的家园，损害他们的民族特征，对他们的民族存在提出置疑，甚至从肉体上把他们消灭，这些做法都是这一计划的组成部分。其结果是，巴勒斯坦人民不仅在他们的国家内成为二等公民，他们还继续不断遭到凌辱、骚扰和各种形式的暴力的袭击，另外还遭到屠杀。对于巴勒斯坦领导人的暗杀活动也成了以色列占领者给巴勒斯坦人民带来的以色列非

法行为的组成部分。

当整个一个民族在中东正遭到蓄谋的屠杀的时候，国际社会不能够对此莫不关心。国际社会应该支持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反对以色列的侵略。在承认这些权利的同时，国际社会应该制定出具体措施使巴勒斯坦人民在没有外来干涉的情况下行使这些权利。必须强调原先载于1947年的第161(II)号决议中的返回家园的权利、要求赔偿的权利以及其他权利。

正是联合国负有历史的义务来解决这个问题。联合国必须继续按照本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多项决议在解决这个问题方面起到中心作用。

大会通过的3236(XXIX)号决议体现了巴勒斯坦人民的基本权利，包括在不受外来干涉的情况下行使自决的权利、民族独立和国家主权的权利、返回家园的权利、通过各种可能的方式重新获得这些权利的权利以及在寻求中东的长期和平中做为主要一方而获得承认的权利。联合国由于通过了该项决议，强调继续致力于恢复巴勒斯坦权利的努力。正是在这种情况下，尽管由于以色列的顽固和僵硬立场使国际社会受到无数挫折，但是，这并没有阻止国际社会放弃在中东恢复和平的主要目标。

正是出于这一根本考虑，国际社会一致认为有必要在联合国的监督下采取集体行动。1983年国际会议通过的关于巴勒斯坦的日内瓦宣言以及对于行动纲领的讨论努力使巴勒斯坦人民实现其自决、独立、自由和民族和社会的自由发展的权利，这种做法强调了这种立场。

另外，大会通过38/58C号决议从根本上承认了有必要协调国际努力找到一项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公正和持久的办法。在该宣言中，大会赞成呼吁召开中东国际和平会议。该宣言体现了对于包括任何导致取得这一最终目标的进程的关键因素的和平纲领在国际上取得了一致意见。

我国代表团的立场与此相同，因此，我国代表团希望强调对召开该会议的建议

的有力支持，这样作是基于如下六项基本原则：第一，强烈反对并无条件拒绝以色列在占领地区的政策和行为，特别是反对建立定居点的行为；第二，按照不允许以武力获得他人领土原则结束以色列对阿拉伯领土的占领；第三，宣布占领国实施的所有立法和行政措施无效，因为，这些措施改变了或企图改变耶路撒冷城市的地位和特征；第四，承认巴勒斯坦人民的唯一的和真正的代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组织）有权与其他各方平等地参加在该地区实现和平的所有努力；第五，巴勒斯坦人民实现其不可剥夺的自决权，包括建立独立的家园的权利，最后，该地区所有国家有权在有保证和国际承认的边境内独立存在。 这些关键因素载于关于巴勒斯坦的日内瓦宣言，并且一直是任何可能解决这个问题的坚实的基础。

国际社会自第一届会议以来就一直集中解决巴勒斯坦问题。 10月在纽约召开的不结盟国家部长会议和最近结束的非统组织第20次首脑会议都重申了他们对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利的支持，并重申他们的信念，即巴勒斯坦问题是整个中东问题的核心以及阿以冲突的根源——对这一冲突的解决办法必须全面、正义和持久，必须以《宪章》的基本原则为基础——并同时考虑到形成该问题因素的相互联系的特点。

另外，非同组织首脑会议谴责了

“所有旨在阻止巴勒斯坦人民行使自决权、实现返回家园和行使自由和充分主权民族希望的阴谋和方案”

同时还重申，坚决支持1982年9月在非斯举行的第20次阿拉伯首脑会议所通过的阿拉伯和平计划，把它称为

“是对寻求解决中东冲突的公正、全面办法的重要贡献，并呼吁执行大会关于举行中东国际和平会议的第38/58 C号决议”。

如果解决该问题的过去36年揭示了什么现实的话，那么这就是国际社会所面临的挑战是非常巨大的。它还表明，要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就只有考虑问题的所有方面，而直接有关的各方的团结必须恢复和巩固，而且真正支持巴勒斯坦人民正义事业的各方的紧密合作也必须进一步加强。我们正是要求国际社会面对这一挑战。

艾·阿夫塔先生(也门)：我们在大会就巴勒斯坦问题进行第二次发言，我们知道，所有人都意识到该问题已在各方面得以讨论。对该问题可能说的已在37年来得到阐明和重复。今天出席的所有代表团都对巴勒斯坦的实际局势非常熟悉。这些代表团已讨论多年，相信联合国有能力解决诸如巴勒斯坦这样的政治问题。

我国代表团对目前的这一不幸局势感到遗憾。我们认为，责任完全在安理会、特别是安理会常任理事国的肩上。那些代表团直到现在一直采取限制联合国解决国际问题的能力。它们无视联合国绝大多数会员国的意见，在安理会滥用否决权。然而，也门代表团愿重申对行使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支持，我们还支持1983年6月29日至8月7日在日内瓦举行的巴勒斯坦问题国际会议的建议，以及1982年9月在非斯举行的阿拉伯首脑会议所通过的决议草案。

我国代表团愿重申对巴勒斯坦问题的明确和坚定立场。我们认为，任何公正和平等的解决办法需要所有以色列部队从所有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包括耶路撒冷上全部和无条件地撤出，承认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包括返回家园；自决和在巴勒斯坦人民唯一合法代表巴解组织的领导下建立独立国家的权利。任何不能考虑这些因素的解决办法都是要失败的。

我们重申支持召开包括所有有关各方、包括巴勒斯坦人民唯一合法代表巴解组织在平等基础上参加的中东问题国际和平会议，以取得对该问题的公正、持久和全面的解决办法。国际社会现在应该制止以色列的傲慢。时机已经成熟，应该恢复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那些支持以色列的国家、特别是给以色列提供军备、资金和政治及外交援助的美国，有责任重新考虑它们对以色列的立场以及在中东的侵略政策。

我们希望，美国和苏联之间就无条件谈判所达成的最后协议应考虑取得解决各种问题的办法，不仅仅是有关裁军的问题，我们还在优先考虑巴勒斯坦问题及应该取得的基于国际法律原则之上的和平和公正的解决办法。捏造历史事实和为自卫谎子下的扩张主义辩护是以色列一直贯用的手法。今天世界已经知道，以色列的要求是毫无基础的。我们知道以色列正在傲慢和顽固地无视整个世界。

我们最衷心地希望并愿努力工作，以看到正义将能够胜利，巴勒斯坦人民将能够恢复所有合法的权利。我们希望看到巴勒斯坦能够成为联合国的正式会员国而出现在我们之中。

萨拉赫先生（约旦）：约旦代表团对巴勒斯坦问题的立场有两条根本原则。第一，以色列继续占领西岸，包括耶路撒冷和加沙地带，妨碍着巴勒斯坦人民行使自决的正当权利。这一行径再加上以色列对戈兰高地的占领和并吞是中东继续紧张和战事不断的根源。毫无疑问，在中东这一非常敏感而又关键的地区减缓紧张，建立和平，今天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是国际社会的责任。

以色列占领阿拉伯领土的历史是众所周知的。在过去17年中，以色列对加沙地带巴勒斯坦人民的扩张和侵略已真相大白，不容争辩，在联合国这一国际组织中更是如此。以色列大肆宣称它对和平的愿望以及阿拉伯对和平的拒绝，然而这种宣传再也不能掩盖以色列在西岸和加沙地带蓄意推行的犹太化政策，以及在耶路撒冷和戈兰高地采取的相同行动。这种政策表现为以色列疯狂地企图在被占领土造成既成事实，希望这样能改变用武力强加于这些领土的以色列存在的地位，使以色列今后能继续在这些领土上存在。在这一基础上，以色列千方百计地争取时间，抵制各种和平努力。我们考虑巴勒斯坦问题时，也必须考虑到这一事实。

更危险的是，以色列的政策是紧张与暴力的一个根源。以色列企图在这一地区推行的这一造成既成事实的政策是无法接受的。不惜一切的和平只能引来战争，这就是两次世界大战给我们的教训。这里，我没有必要指出，事实上以色列现在就是执行一种不惜一切的和平的政策。各位代表知道，这种政策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危险。

尽管以色列企图伪造或改变这些领土的人口和地理性质，西岸，包括耶路撒冷，加沙地带和戈兰高地必须回到阿拉伯主权之下。以色列越是加紧其建立定居点和殖民点的活动，加紧对巴勒斯坦人民的镇压，以色列就使得这一地区的紧张和暴力更加激烈，进而增加了国际对抗的可能性。这种对抗现在是有可能避免的。以色列在被占领土的历史是一个一贯藐视国际法原则的历史，也是一个引起暴力和极端主义的历史。以色列对待联合国，对待联合国组织的努力，特别是秘书长召开一次中东国际和平会议的努力的态度，就是非常危险和极端的。

这就是自去年联大讨论巴勒斯坦问题以来，在这一问题上发生的事件的一个简单概括。它意味着以色列正继续巩固它的占领，已把这种占领变成了一种合法现实，另一方面继续忽视或藐视所有的和平努力。以色列对国际法和国际舆论的这一藐视是众所周知的。这里我不必重申这一立场的严重性，以及它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严重影响。

鉴于这种情况，约旦的立场一贯是以真理为基础的，即要遵守关于阿以冲突的根本原则。这些原则载于几项决议之中，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的决议。因此，如果我们曾呼吁执行安全理事会的决议，这并不是因为这些决议是以约旦要求为基础的。我们接受这些决议，因为它们在国际团结和国际社会，特别是安全理事会所接受的原则的基础。安全理事会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国际权威机构。我们那样作是为了保证那一决议成为任何持久、公正和切实可行地解决中东问题的基础，即用土地换取和平。那一决议通过以来所发生的事件，特别是1973年的事件，已表明决议依然是任何国际一致赞同的阿以冲突的政治解决的基础。阿拉伯和其他有关方面所采取的和平倡议就表明了这一点。然而，建议有关各方都参加谈判的和平建议已遭到以色列的拒绝。这些建议还有另外一种政治意义。这些倡议除了表达国际社会争取一项政治解决办法，实现中东和整个世界公正和持久和平的愿望以外，还显示了阿拉伯国家的诚意和良好意图。阿拉伯国家已以各种方式接受了这些倡议。这些倡议还表明，阿拉伯国家，包括巴勒斯坦人民及其代表的立场的基础是国际合法的原则和国际社会已接受作为中东问题解决基础的原则条件。

这还意味着联合国应当承担直接责任，不只是提出意见和倡议，而是认真执行这些原则。我们所有人都有责任促进联合国的工作。正因为如此，我们约旦人民和被占领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尽一切可能争取和平。我们应当在此强调我国人民所起的积极作用。我国人民现在正生活在这种占领的阴影之中并且正在为任何阿拉伯政治解决保持一种客观基础。

处于这一运动前例的是约旦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协调。在被占领的领土上的我国人民尽管遭受目的在于赶出家园的压迫，但是能够战胜苦难使自己处于维护国家领土和阿拉伯特性的客观平衡的政治机构之中。在这种政策范围内，生活在占领阴影中的巴勒斯坦人民反对极端主义的所有说教和分裂巴勒斯坦人民的任何阴谋。

约旦保证尊重生活在外国统治下的阿拉伯巴勒斯坦兄弟的思想和行为。我们认为，这就是我们衡量行动的准则。十分清楚，这是我们最起码要做的。因为其他有关各方认为巴勒斯坦人民只代表一部分个人，他们应当成为联合国和极端主义游戏中的讨价还价的筹码，后者是由以色列一手制造的，是鼓励以色列直接对阿拉伯国家推行其扩张主义和侵略计划的最好工具。

被统治下的我国人民的意愿是衡量我们政治倡议的基本标准。除了这一得到国际社会接受的标准以外，我们还把出发点放在争取政治解决和确保遵守有关具有约束力的安理会决议上。在这一基础之上，我们为阿拉伯巴勒斯坦人民收复失地而做出了相当大的努力。我们还着手集中反映巴勒斯坦人民的意愿。这就是我们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协调以实现这一目标和共享一个国家并且尽一切努力拯救我们领土的原因。

事实上，巴勒斯坦人民一方面重申了他们的阿拉伯性质，另一方面也重申了自己的民族特性和真实性。他们从相信约旦和巴勒斯坦概念的角度出发看待他们的阿拉伯特性。约旦和巴勒斯坦团结在过去，在现在和在将来都是基于共同的历史

和共同的遭遇的。 尽管在没有写完的历史上还要写下各种各样的困难，但是这一未来将把我们团结在一起。

巴勒斯坦人民的民族特性充分反映在巴勒斯坦人民致力于自己的独立和决心自己做出决定方面。 我们约旦人十分清楚地认识到了这一点。 这是我们每天的经历。 因为巴勒斯坦人民的后代已经表明他们决心排除阿拉伯团结的所有敌人的阴谋，致力于1950年统一的决定。 生活在统治下的巴勒斯坦人民组织给予我们采取任何政治主动行动的机会以便结束巴勒斯坦人民的悲剧。

致力于这一遗产的巴勒斯坦人民争取实现阿拉伯和以色列的和平。 这再次重申，应当在阿拉伯协调努力的范围内就巴勒斯坦问题采取认真的行动，而不是表明缺乏团结。 这就是约旦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对话的原因，这还反映在双方努力结束占领，收复阿拉伯领土，特别是耶路撒冷，并且使巴勒斯坦人民维护自己未来的努力取得成功。

我刚才所说的只是我们政治存在和我们团结经验的根本因素中的一小部分。 约旦人民象巴勒斯坦人民一样也经历过被占领。

巴勒斯坦人民本着神圣团结和具有共同命运的精神，表明把团结作为一种宝贵的民族目标并且作为在巴勒斯坦实现这一目标的一种根本愿望。

约旦同情生活在桎梏和占领阴影中的人民的苦难。

我只想在此表明，我们采取政治主动行动的动机是同情巴勒斯坦阿拉伯人民的遭遇和感到对他们有责任。 无论遭受什么样的损失和牺牲，约旦决不会停止保卫自己的国家和自己的家园。 我们希望解放我们的父母和我们的儿童，拯救他们而不是增加他们的苦难。 我们不希望使这种苦难传给后代。 我们希望，我们的子孙后代如果我们不能给他们带来和平和教育，也至少能够继承我们客观行动和健康与理智思想的后果。

这就是约旦政治活动的内容，这反映在我们提出的具体和平倡议中。 我们呼

吁召开一次由阿—以冲突所有有关各方参加的国际会议，在这次会议上巴勒斯坦人民能够自由选择自己的代表。约旦人民致力于这一目标。我们的具体行动就是我们说，我们接受1974年的决议，我们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进行了对话。这就是在西岸和加沙地带的我们人民的愿望。在过去的一年，特别是最近在约旦首都安曼举行的巴勒斯坦全国会议的一次会议上清楚地表明了我们的意愿。这种意愿就是约旦人民和巴勒斯坦人民的团结是一种神圣的历史现实，约旦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协调应当成为一种基础，使我们在不可否认的需要方面形成一种共同的政治概念，这就是使以色列从所有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上撤出，以换取对该地区所有国家和所有人民安全的承认。在这一基础上，我们认为这种协调是表明自由的巴勒斯坦人民意愿的一种方式，也是我们在充分自由和充分负责的前提下赋予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政治主动行动的背景。

巴勒斯坦人民的态度是由于他们的遭遇所造成的。侯赛因国王在安曼的巴勒斯坦全国会议工作一开始时说到，约旦将接受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对这一问题做出的决定。

巴勒斯坦人民再次重申了他们的政治意愿和他们相信民族团结，希望和期待着我们对他们采取真正认真负责的态度。

我们约旦人一直相信和奉行这些理想。我们并不怀疑，这也同样是代表巴勒斯坦人民的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政治行动的重点。巴勒斯坦人民继续遭受占领。过去、现在和将来表达约旦和巴勒斯坦团结的人民要求获得国家解放。因此，我们呼吁阿拉伯国家团结起来，以便拯救巴勒斯坦人民。巴勒斯坦人民已经向国际社会发出呼吁、敦促我们以公正和不偏不倚的态度进行工作。巴勒斯坦人要求获得和平，他们抵抗占领。为此他们使用了现有的最有节制的方式。它们的节制态度和合法的抗抵斗争是解决目前僵局的唯一的体面的办法。如果巴勒斯坦人民对于国际社会决议的接受有助于联合国在中东地区实现全球、持久和公正的和平的努力的话，巴勒斯坦人民的正义斗争和对和平的要求也应该使世界不要忘记巴勒斯坦人民并且今后防止人们因感到内疚而痛苦。今天，阿拉伯和巴勒斯坦人民通过斗争和克制给国际社会机会避免今后对巴勒斯坦人民产生内疚感。

我仅重申，这个约旦和巴勒斯坦政治倡议并不是在真空中产生的。我们面临许多困难和障碍，特别是以色列所制造的困难。这些困难使西岸或巴勒斯坦全国理事会的代表无法参与通过导致和平的和关于独立的解决办法。

以色列对联合国大会所敦促召开的和平会议也采取同样的消极态度。这次会议是由联合国秘书长提议和组织的。这个和平会议为实现冲突双方的合法要求，巴勒斯坦人民实现自决权和承认以色列的安全提供了真正的机会。因此，我在此仅谈一谈以色列在被占的阿拉伯领土上对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人民进行非人道和非法活动的问题。

以色列目前的记录证明国际社会在1982年的声明，即以色列不是热爱和平的国家。如果以色列希望获得和平，必须主动证明它的诚意。以色列应该结束目前对阿拉伯被占领土的犹太化和承认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以色列应该停止在该地区的破坏和扩张主义活动。以色列应该停止推行霸权主义政策并且诉诸武力，包括对以色列社会的全面军事化和制造国际两极化的危险的气氛。

由于以色列对创造和平和缓和的气氛漠不关心，联合国，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的常任理事国和其它理事国对巴勒斯坦人民和建立和平以及维护安全和稳定负有更大的责任。如果以色列继续反对旨在实现和平的努力，联合国必须采取强加和平的主动行动，否则作为人类希望的联合国将成为以色列的顽固态度和侵略的牺牲品。

但是，至今联合国没有适当地承担起责任，同时争取在中东实现全面和持久和平的人却无法这样做。这些人最好通过联合国组织实现这些崇高和不可缺少的目标。

如果美国作为大国已经对和平承担了具体的责任，那么美国就应该执行这些倡议。美国的双边努力没有获得成果，因为它支持冲突的一方，而不是作为一个中立的中间人发挥作用。美国和以色列之间的特殊关系被以色列利用来为自己的目的服务。

我们对此感到不满意。我们并不是在开玩笑。在这方面的损失是巨大的。以色列得到了好处，而美国的损失却很大。美国在以色列有大量的投资。它声称，这些投资能够使以色列采取更加灵活而不是顽固的态度。除了投资受到损失以外，美国已经丧失对以色列统治者的所有政治影响。美国向以色列提供的无限的物资和政治支持不利于美国在阿拉伯和国际世界中的信誉，使美国无法在该地区发挥平衡和咨询作用。

我在此不想描述美国和以色列之间不平衡的关系的详细数据。但是，可以明智地说，这种关系不但对美国而且对该地区的稳定和和平是危险和有害的。在美国可能认为支持扩张主义和侵略成性的以色列是美国国际责任的重点时，我们面临十分复杂和困难的局势。如果美国执行这个政策是因为以色列的安全是美国中东政策的一部分，那么这要求阿拉伯人努力保证自己的生存和实现合法权利。

注意到联合国正在敦促大国同情为召开中东国际会议所做的努力并不能十分令人满意。美国是一个大国。当然美国可以保护它在联合国内外的合法权利。因此，我不相信美国和国际社会的贡献可以导致该地区的全面和广泛的和平，也不相信单纯的美国的解决办法能够比上述办法更有效。

我们知道大会委托联合国秘书长就召开国际和平会议进行努力的使命是多么困难。这将成为一个保证该地区所有地区和所有国家的安全以及承认它们的生存的会议。一方面有以色列的极端主义，另一方面有一个大国的冷淡的反应以及安全理事会和其它国际机构的瘫痪和无能为力。然而，我们应该依靠自己的意愿，我们应该表达我们的意愿。我认为，在这一困难的时候，这将是我们的最后出路，主要是我们必须动员自己的努力，必须表达自己的意愿以在一个公正、合法的基础上和国际平等的基础上在阿拉伯人和以色列人之间实现和平。

中午我们在大会上听到了以色列代表团常驻代表的一番讲演。人们最少可以说有两个理由证明这一番演说并不成功。第一，它不利于联合国正在努力争取的在中东

取得和平和安全的目标。第二，它主要是根据一系列众所周知的造谣、歪曲和主观臆断。这将意味着以色列的新代表希望走他前任的老路，并且在捏造和提出新的理论方面甚至超过他。然而，他在国际法领域中就比不上他的同事们了。因此，他选择了一个更为广泛更为笼统的领域，这就是国际关系。他想通过这样作来提出关于战争与和平、历史、联合国的起源、各国人民和民族主义等的新概念。我确实感到自己没有义务在这里对以色列代表的讲演中所包含的所有捏造和歪曲作出答复。他所说的那些话用心是很明显的。我只是想作几点原则性的评论。

以色列对1967年战争的责任已经是一个千真万确的、记录完整的事实了。阿拉伯国家没有进攻以色列。是以色列本身在战争爆发之前宣称它将进攻叙利亚占领大马士革以推翻其政权。许多历史学家、政治家和法学家都说以色列在这个地区蓄意造成了一个爆炸性的形势。这番话是在1967年6月5日的《观察家》上说的。我不想详细阐述关于以色列的安全建筑在先发制人的进攻、突然袭击、和以自卫为借口发动侵略之上这一理论。这里自卫的原则受到了歪曲。同样，国际法受到了嘲弄，正如国际法受到了蔑视和践踏一样。在那天的演讲中，我们听到了以色列代表关于1967年战争和他对其它阿拉伯邻国所发动的战争，以及宣称约旦河西岸应该被称作朱迪亚和萨马利亚等的论点。如果以色列认为约旦河西岸只代表朱迪亚和萨马利亚的话，那么它就不应该对阿拉伯人用战争的方式解放这些领土感到吃惊了。我认为它对1967年战争的解释以及以色列所作出的威胁代表着以色列想根据圣经的各种说法和观点保住约旦河西岸、耶路撒冷、加沙和戈兰高地的愿望和决心。以色列代表宣称胜利者应该保留一切，被征服者应该放弃一切。如果这就是以色列对待巴勒斯坦问题的态度，特别是在联合国采取这种态度的话，我认为在这个大厅里听以色列代表的发言是毫无益处的，因为我们在这里是在争取实行和平与正义。以色列代表否认存在着占领阿拉伯领土的问题，甚至否认存在任何难民问题。以色列推卸对这一问题的责任，把它转嫁给其他的领导人，如果以色列对于整个难民问题不负责任——以色列在德尔亚辛和凯比进行屠杀之后，又在1948

年发起了一个反对约旦河西岸和加沙居民的宣传运动，威胁他们，说他们的下场将与那两个遭受屠杀的村庄的居民一样——如果以色列不对自1948年以来的200多万巴勒斯坦难民的迁出负责，那就让以色列允许他们完全自由地返回家园，如果以色列的目的不是要使这些难民离开他们家园的话。让以色列允许他们返回家园难道不合乎逻辑吗，那么它们为什么不这样做呢？以色列为什么要阿拉伯人外出避难，从而负担摧毁巴勒斯坦人民民族特性的政治和道义上的代价，而不接受它们返回他们被驱赶出去的家园呢？

以色列代表在今天上午的发言中所提到的会议，正如我已经说过的那样，包含着一些对于历史的歪曲和虚假成份，它不仅企图嘲弄历史，同时还歪曲地理，歪曲阿拉伯民族的民族特性和存在，说巴勒斯坦人民根本不存在。约旦就是巴勒斯坦，巴勒斯坦就是约旦，约旦人在以色列代表的词典上是不存在的。以色列代表试图强行给阿拉伯国家规定他们的民族特性和阿拉伯国家人民之间的关系从而忘记了以色列人是在种族主义思想和理论的指导下由来自世界各地的定居者所组成的这一点是非常令人吃惊的，这种种族主义思想和理论就是犹太复国主义，是为了把阿拉伯人民整个赶出去，并企图把犹太复国主义霸权强加在整个这个地区。

最后，以色列代表作出了努力并且在今天上午花了很多时间引用阿拉伯领导人的讲话，说他们是在要求消灭以色列。

实际上，这只不过是一个以色列发言人十分喜欢玩弄的伎俩而已，因为他们的兴趣在于发动战争，而不是争取和平。以色列代表没有引用阿拉伯人民要求和平的呼吁，特别没有引用约旦国王侯赛因所作的呼吁。这就证明了以色列代表所作的发言的可信程度，他的发言根本不可信，因为甚至在以色列代表试图变得真诚一些，当他谈论约旦国王于6月战争前夕对保卫耶路撒冷的阿拉伯军队所作的呼吁时，他嘲弄了这一呼吁。他说：

“见到犹太人就杀。用你的胳膊、用你的手、用你的牙置他们于死地。”

实际上，陛下所说的是“与他们斗争”，意思是说“和敌人作斗争”，而不象以色列代表歪曲的那样“杀死他们”。《古兰经》禁止对平民、妇女、儿童和老人发动战争，而以色列在围困贝鲁特期间杀死的就是这些人。

我不知道以色列代表怎么敢引用“约旦是巴勒斯坦，巴勒斯坦是约旦一部分”这首古老的歌曲，来试图证明以色列的无辜，以及它对巴勒斯坦命运不负任何责任。以色列代表没有意识到，以色列有自己的扩张主义图谋，但还存在一些事实，这是历史上和地理上驳不倒的事实。约旦是约旦人的。正如巴勒斯坦是巴勒斯坦人的一样，没有人有权决定一个源于几百年，甚至上千年的人民的特征和命运。巴勒斯坦人和约旦人这两个兄弟人民的情况就是如此。

巴勒斯坦人民是在巴勒斯坦寻求自己的家园。只是殖民主义者正在奉行国际犹太复国主义哲学。他们在维持犹太复国主义的概念，以色列就是建基于此的。这些理论和哲学就是，甚至不惜牺牲他人的利益而寻求领土。

法拉赫·迪里尔先生（吉布提）：巴勒斯坦问题是国际社会当前面临的最大的挑战之一，它已经导致了五次毁灭性的冲突，并在继续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当大会违反自古以来就在这片领土上居住的人民的意志，决定把巴勒斯坦的最好的一部分给予来自各种文化和地方的犹太人移民时，巴勒斯坦悲剧就开始了。当国际社会仍然处在纳粹恐怖的惊恐之中时，决定在巴勒斯坦为大屠杀的幸存者建立一个家园，当时还认为，将不会损害巴勒斯坦阿拉伯人的利益。

然而，不幸的是，在巴勒斯坦为散居在世界各地的犹太人建立一个犹太人的家园，导致了驱逐和剥夺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在建立以色列之前，犹太复国主义者声称巴勒斯坦是无人之地，他们要人们相信那一荒谬的论点。随着以色列的建立产生的恐怖主义和大屠杀使巴勒斯坦人流离失所，这一形势至到今天仍在继续，这是令人遗憾的。联合国关心巴勒斯坦人的苦难，大会通过了194（III）决议，重申被驱散的巴勒斯坦人有权返回家园，收回被掠夺的财产。以色列拒绝

这一点，继续藐视国际社会旨在纠正以色列针对巴勒斯坦人民所犯下的非正义罪行的任何努力。

今天，大多数国际社会已经承认巴勒斯坦问题是中东的冲突持续紧张局势的核心。所有理志健全的人都不会否认巴勒斯坦人民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领导下进行的斗争的合法性，以恢复他们返回家园的权利、自决权、独立和在自己民族土地上建立主权国家的权利。这是世界上所有各国人民享受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巴勒斯坦人的要求不多也不少：他们要求在这个地球上自己合法的地位。

以色列自建国以来一直否认巴勒斯坦人民的民族权利和其存在。众所周知，以色列为了最终吞并被占领领土，一直驱赶巴勒斯坦居民。占领当局把当地居民从祖先的领土上驱赶出去的最有效的策略就是定居点和殖民化计划。在被占领领土上的定居点的大幅度扩大深深地影响着当地人民的经济和社会生活。在巴勒斯坦村庄或城镇附近建立的每一个殖民主义定居点，都是要通过剥夺水源和能源，窒息巴勒斯坦村庄和乡村。定居点的进程已经加速，以完成到1985年使犹太人定居者达到十万人的数字，从而改变被占领领土上的人口组成。一方面，这些定居点对拉阿伯居民的生活条件构成沉重负担，同时，被占领当局武装起来的定居者对当地居民进行赤裸裸的侵略行为。我们都知道，国家支持的恐怖主义对教育设施进行武装袭击，轰炸公共交通工具，摧毁房屋，甚至侵犯祈祷的圣地。试图摧毁阿萨克和乌马尔清真寺，火烧纳布卢斯的苏阿底·阿丁清真寺，袭击希布伦的艾卜拉哈米清真寺就是一例。

当巴勒斯坦阿拉伯人每天受到骚扰时，他们的任何反抗都会招致残酷的镇压。

集体惩罚、宵禁蛮横的拘留和驱逐、烤打甚至暗杀，这一切在被占领的阿拉伯和巴勒斯坦领土上屡见不鲜。所有这一切都是要使巴勒斯坦阿拉伯居民的生活不安全并不能忍受，使他们不得不出，而不愿意居住在巴勒斯坦。

以色列试图抹煞巴勒斯坦民族特征的所有阴谋都失败了。巴勒斯坦民族是世

世界上最古老的民族之一，历史证明了巴勒斯坦人自古以来就在巴勒斯坦居住，在这一段期间，他们已经创造了一个特殊的民族、艺术和立法体制，这决定了一个特别的民族社区的存在，它反过来又是更大的阿拉伯民族社区的一部分。1921年，远在以色列建国之前，国联就承认了巴勒斯坦民族社区，这证明了巴勒斯坦人的历史存在。

以色列可以屠杀巴勒斯坦人、驱赶他们、没收他们的财产、掠夺他们的文化遗产，摧毁他们祈祷的地方和文化特征，它可以剥夺他们最基本的人权，但它永远不能够摧毁他们抵抗的精神和愿望，他们的民族意志就是要继续自己的历史。以色列比任何其他人都更清楚地知道这一点。自从巴勒斯坦人选择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为自己的唯一代表以来，对于日益增长的巴勒斯坦民族主义，犹太复国主义当局都感到惊恐不安。

1982年对黎巴嫩的无缘无故的入侵、以及它带来的屠杀和破坏的唯一目的，是在实际上消灭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并把巴勒斯坦人民希望和民族愿望埋在贝鲁特的废墟之下。经过这场考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更加坚定地要继续民族独立的斗争。

今年年初，巴勒斯坦领导在危机的形势面前再一次表现了政治和外交上的成熟。巴勒斯坦全国委员会在安曼举行的会议驱散了某些方面可能还抱有的任何怀疑。安曼会议向世界表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不仅代表了流亡中的巴勒斯坦人，而且也代表了生活在巴勒斯坦的巴勒斯坦人。

联合国的主要责任就是找到和平解决冲突的方法，这些冲突有可能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巴勒斯坦问题在任何时候都有可能触发一场战火。今天，联合国的绝大多数成员都相信，召开一次关于巴勒斯坦的国际会议是在中东建立公正和持久和平的最适当的方法。

明年是联合国成立40周年纪念。这是联合国进行庆祝、估价其成绩和失败的时刻。找到中东问题的公正和持久解决办法是联合国在这个时候能够给世界提供的最好礼物了。

最后，我愿对联合国关于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的权利委员会表示敬意和赞赏。这个委员会在塞内加尔大使马桑巴·萨里的卓越领导下做出了一切努力，加深国际社会对支持巴勒斯坦人民斗争的了解，使他们行使自己不可剥夺的权利，取得自决权和建立独立和主权的巴勒斯坦国。

我赞扬他们认真准备的出色报告（A/39/35）。这份报告加强了巴勒斯坦人民斗争的合法性，我国代表团完全同意这份报告。

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希望，委员会的调查结果和建议将得到国际社会的完全支持。

奥钦斯·内尔伯恩先生（乌干达）：我国代表团认真地阅读了关于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的权利委员会在文件A/39/35中提出的报告和秘书长在文件A/39/130-S/16409中提出的报告。我愿对塞内加尔大使萨里先生和委员会的成员表示应有的敬意，他们做出了不懈的努力，完成了联大交予他们的任务。我们还同样对秘书长表示钦佩，他在过去一年中为找到和平解决中东冲突的方法做出了很大的努力。

巴勒斯坦问题是联合国成立以来遇到的最紧迫和反复最多的问题之一。这个问题一直是联大和其他国际讲坛历次会议最突出的议程。这也不无理由，因为这个问题得不到解决是中东冲突的主要原因，也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一个严重威胁。当联大在1948年解决这个问题的时候，它承认有必要建立一个巴勒斯坦阿拉伯国家。1947年的决议181（2）使以色列得以存在，该决议要求建立一个巴勒斯坦国。

根据这个决议，国际社会对确保建立巴勒斯坦国承担了义务。因此，联合国在接纳以色列的时候要求以色列遵守联合国的分治计划。联合国并不想在建立以

色列国的时候造成对巴勒斯坦人民的不公正待遇。现在巴勒斯坦人民被不幸地剥夺了他们不可剥夺的权利。他们被迫生活在长期的流亡之中，或在外国占领下忍受压迫。

实现建立巴勒斯坦国和和平解决中东冲突的主要障碍始终是以色列的顽固态度。多年来，以色列的目标是明显的，尽管它的目标有着各种不同的外衣。这些目标就是：把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并入以色列，想办法减少阿拉伯人口，驱散巴勒斯坦难民，破坏巴勒斯坦民族主义和文化的一切表现和控制南部黎巴嫩。

以色列一贯拒绝任何满足当地居民不可剥夺的权利的政治解决办法。以色列寻求通过镇压、国家恐怖主义和以大规模的宣传运动蒙骗国际社会、歪曲巴勒斯坦问题的事实真相来实现它的目标。

从其建立以来，以色列的政策和行为的目標就是防止完全执行决议181(2)它立即开始扩大“联合国分治计划”给它规定的边界。通过侵略和战争，以色列已经吞并了很多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领土，企图防止巴勒斯坦人民重新获得他们不可剥夺的权利。从1967年以来，以色列的目标就是巩固它在被占领的土地上的地位。建立大量的大规模定居点就是把征服变为吞并的一个主要手段。

吞并、扩张和建立定居点是违反国际法的。1949年的“第四次日内瓦公约”第47条明确表述了对被占领领土的吞并。第49条禁止强迫驱逐或迁徙被占领的领土上的居民。该条还禁止任何占领当局把它的人民迁至被占领的地区。然而，尽管联合国表示了谴责，以色列继续违反这些规定，拒绝停止它的活动。

尽管很多以色列领导人企图歪曲事实，它们从来没有隐瞒它们的真实目的。一位前以色列情报官员加吉特1980年5月在希伯莱大学的一次演讲中警告不要撤出历史上大以色列的任何地区，这些地区必须完全处于犹太的控制之下，并成为犹太国家的基础。他在提到这些领土上的阿拉伯本地居民时说：“他们的出路必须在历史上的以色列之外去寻找”。

以色列行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列出了最近的例子，谈到了以色列如何改变自从1967年以来占领的阿拉伯领土的法律地位、地理性质和人口特性。它们顽固拒绝承认1949年日内瓦公约适用于占领领土。从吞并叙利亚戈兰高地和耶路撒冷看来，从野蛮侵略和占领南黎巴嫩以消灭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看来，很清楚的是，以色列打算吞并西岸和加沙，寻求建立大以色列。现在看来，以色列希望的和平，它执意要强加给这个地区的和平，只是剥夺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排除了全面公正解决中东冲突的可能性。

以色列一贯试图消灭巴勒斯坦民族特性。但是，过去四十年的历史表明，巴勒斯坦人能够作出伟大的牺牲，以维护巴勒斯坦民族特性，恢复他们不可剥夺的权利。以色列在最近侵略黎巴嫩战争中向巴勒斯坦人袭击，妄图扑灭解放斗争的自由精神，它们这些行动的失败充分证明了这一点。尽管受到了野蛮的袭击，而且被赶出贝鲁特，但他们的斗争继续下去，得到绝大多数国际社会成员的支持。

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毫无疑问地表明，它是巴勒斯坦人民唯一真正的代表。在以色列的进攻以后它的地位和政治影响更加得到了加强。它仍然是巴勒斯坦人民的真正代表。

西岸居民反对以色列当局试图向他们强加的村庄联合会。显而易见，寻求和平解决中东冲突的人应当准备同巴解组织进行会谈和谈判。不幸的是，以色列和联合国一个颇有声誉的会员国仍然拒绝接受这一现实。我们认为，所有人接受这一事实会积极促进和平进程。

我们认为，以色列反对巴解组织和以色列执意不让巴解组织在和平谈判桌上获得一席之地不是由于巴解组织盟约的任何规定。以色列反对巴解组织是由于巴解组织是巴勒斯坦民族主义的活生生表现，并带头支持以色列希望消灭的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利。

大卫·克里瓦因在给《经济学家》1982年7月10日版的一封信中揭示了以色列反对与巴解组织讨论的真正原因。他说：

“确实，我们不愿进行会谈的一个集团是巴解组织——但是并不是因为他们令人讨厌。障碍是议程上的问题。这只能是在西岸建立巴勒斯坦国家，我们对这一点不能同意”。

我们请求那些根据这一荒唐理由拒绝与巴解组织会谈的人们问一问以色列，如果这一条件得到满足，它是否打算根据联合国决议接受巴勒斯坦国家。

各方的和平建议都旨在实现公正解决，考虑到巴勒斯坦人的不可剥夺权利。以色列对所有这些和平建议的反映一直是消极和挑衅性的。这同巴解组织和阿拉伯国家的积极反映形成对照。尽管以色列进行挑衅，它们一直采取了灵活态度。他们赞成非斯计划，根据这一计划，这一地区的所有国家都能够在安全和国际承认的边界内共处。

不幸的是，以色列以生活在安全边界内的权利为幌子，一直顽固拒绝承认巴勒斯坦自决权和包括巴解组织参加的对话权利。

去年在日内瓦召开的巴勒斯坦问题国际会议要求召开中东国际和平会议。大会在第38/58号决议中赞成这一建议，要求秘书长为召开这一会议作出安排。我们认为，这一决议为建立公正和长期解决提供了很好的手段。令人遗憾的是，以色列继续设制障碍，阻碍召开这一会议。我们呼吁有关各方与秘书长合作，促进会议的召开。正如1973年12月召开的由美国和苏联担任两主席的和平会议表明的那样，这一讲坛会增加这一地区和平进程成功的机会。

巴勒斯坦问题是中东冲突的核心，公正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主要内容在一些联合国决议中都加以了阐明。和平的基础应当是公正的和全面的。只有恢复巴勒斯坦人民权利，使有关各方都参加，这种解决才能够是全面和公正的。它必须包括以下内容：首先，以色列从阿拉伯占领领土撤出；第二，难民返回家园的权利；第三，巴勒斯坦人行使自决权。

巴解组织是巴勒斯坦人的唯一真正代表，必须参加谈判。

乌干达总统米尔顿·奥博特博士今年11月29日给行使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的一封信中指出：

“在我们庆祝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的庄严时刻，我想向你表达乌干达共和国政府和乌干达人民的承诺，决心努力实现巴勒斯坦人民恢复和享受充分权利……”

“巴勒斯坦人有权返回家园，拥有自决权和建立自己独立国家的权利。不考虑到巴勒斯坦人受到的不公正待遇，就不能实现中东的公正和长期和平”。我代表乌干达政府和人民重申米尔顿·奥博特总统作出的承诺。

拉贾伊—霍拉萨尼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我逃脱该诅咒的撒旦，寻求真主的庇佑

“真主必定要保护信道者，真主确是不喜爱每个忘恩负义的叛逆者的。

“被进攻者，已获得反抗的许可，因为他们是受压迫的。真主对于援助他们，确是全能的。”——对巴勒斯坦人来说就是如此，难道不是吗？——“他们被逐出故乡，只因他们常说：‘我们的主是真主’。要不是真主以世人互相抵抗，那么许多修道院、礼拜堂、犹太会堂，清真寺——其中常有人纪念真主之名的建筑物——必定被人破坏了。凡扶助真主的大道者，真主必定扶助他；真主确是至强的，确是万能的。如果我使那些人在地面上得势，他们将谨守拜功，完纳天课，劝善戒恶。万事的结局只归真主”。（XXII: 40）

自巴勒斯坦被占领以来已经过了将近四十年，巴勒斯坦人民同过去一样仍然是流离失所，无家可归。占领巴勒斯坦的犹太复国主义分子，受到了美国的毫无保留的支持，仍然占居着整个巴勒斯坦，并威胁着该地区的其它国家。众所周知，黎巴嫩南部已成为新的占领领土。尽管联合国的表决一直向巴勒斯坦表示了所有的支持和同情心，但联合国迄今未止却未能解放一寸占领领土。以色列继续占领它国领土，继续进行非法的定居，继续扩大其侵略活动，继续摧毁居民居住区；联合国目睹着这一切而无能为力。

随着该地区最近出现的一些发展，犹太复国主义分子的梦想，即占领从尼罗河到法拉整个地区的梦想就要实现了；戴维营阴谋正在得到越来越多的承认。在约旦开放了绿灯以后，现在伊拉克又开放了绿灯。1984年11月28日的《华盛顿邮报》引证塔里克·阿齐兹说，“如果约旦和巴勒斯坦人同以色列达成和平协议，他的国家将不会反对这一努力”。该报继续引证他说，“以色列向黎巴嫩、巴勒斯坦人和约旦犯下了侵略罪行，但伊拉克没有权利否决一项和平运动”。为了使那些有关的人们彻底放心，他还说：“我正式宣布，即使我们不喜欢这一行动，我们将不会反对它。我们必须从现实的角度来考虑这一问题。”就是这样，犹太复国主义占领从尼罗河到法拉整个地区的梦想逐渐地成为现实；就是这样，巴勒斯坦的事业遭到了曾一度坚决支持过它的埃及和伊拉克的出卖。难道这不令人遗憾吗？不妨再次回顾一下，伊拉克之所以同美国政府断绝了关系，就是因为后者向以色列提供支持。现在，这位巴勒斯坦事业的支持者却开始“从现实的角度出发”来考虑巴勒斯坦—约旦同犹太复国主义侵略者的和平条约。

因此，戴维营阴谋正在受到越来越多的迁就，也就是说，正在受到越来越多的接受，只是因为联合国甚至未能力图为巴勒斯坦的事业而谋求正义。甚至联合国提议召开有关中东问题的国际和平会议的第38/58C号决议，虽然本应该促进巴勒斯坦事业，但却如此容易地被巴勒斯坦的敌人所利用，只是因为该问题在同行动计划寻求一致的幌子下被递交给安全理事会受理，理所当然，安全理事会的审议结果早以是未卜先知的。美国对该决议投了否决票，从而十分明确地表明它将在安全理事会行使否决权。美国常驻代表在1984年1月13日递交给安全理事会的信中指出：

“美国坚信，各方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42号和第338号决议举行谈判的进程是实现中东和平的唯一途径，而美国是一贯积极鼓励这种进程的，特别是历次戴维营协议和1982年9月1日里根总统提出的倡议。按照大会的建议举行一次国际会议只会阻碍这种进程。可以预料，这个会议将成为一个

为了宣传目的和提出极端立场的论坛，如按大会建议，再由秘书长提出的办法行事，则很可能产生片面的结果，不能为一方或多方所接受，因而也就行不通。结果纯粹是使主办这次会议的联合国丧失威信，并将延误多事的中东地区实现和平。”（A/39/130, P. 8）

显而易见，根据该信的内容，要实现中东地区的和平，就必须等到帝国主义和犹太复国主义的基地得到了充分的建立并强加给该地区之后。该地区的人民不得不接受这一切，不得不忍受这一切，因为美国希望他们这样做。不然的话，从美国的角度来看，将不可能实现任何和平。

讨论中东问题的国际会议将邀请阿以冲突的直接有关各方，也就是说，以色列、约旦、黎巴嫩和叙利亚，来到谈判桌旁进行谈判，这一会议的意义是十分明显的。我说会议的意义是“十分明显的”，意思就是指这样一个会议很可能暂时被人利用来作为一个直接谈判的论坛。我国代表团相信，即使这一个提议不被美国否决掉，犹太复国主义的恐怖活动的基地将派出代表同其它国家平等地参加会议的这一事实就已经是向我们的敌人犹太复国主义分子作出了让步，给巴勒斯坦的事业带来了如此严重的打击。然而，即使存在着这一事实，联合国召开这样一个让步性的和平会议的努力也遭到了美国的否决。

如果召开一个和平会议同样的请求被提了出来，而且我们的巴勒斯坦兄弟赞成这一会议，我们将支持他们，因为我们总是同巴勒斯坦的事业合作的。但是，关于讨论中的请求，它的精神同我们的合作精神并不充分相符合。

在这样的情况下，必须认真考虑是否可以依赖于外交战线，这一国际论坛是否是真正可取的。

巴勒斯坦悲剧的基本问题是对这一问题的不理解 and 歪曲。 现在的问题是，联合国已经承认对巴勒斯坦的占领，并给予这一占领合法性地位；只要不纠正这一错误，人们就总要面临一个罪犯及其操纵者对受害者做出决定的政治局势。 不难预料出如此组成的联合国所做出的决定。 当盗贼成了仲裁者时，受害者也就变成了罪犯了。

我想要对穆斯林国家代表团兄弟们说的是，这一问题更为基本的一面是出自犹太复国主义对巴勒斯坦占领是一个伊斯兰问题这样一个事实之中。 伊斯兰的领土被攻击，并被占领。 巴勒斯坦穆斯林民族不只一次、两次、三次、而是连续40年遭受着侵略、无家可归、颠沛流离、屠杀和大规模种族灭绝。 我们不但没有履行宗教职责，集体保卫巴勒斯坦，反而使这一问题非宗教化，并将它交予一个敌人有操纵和控制力量的非宗教机构来处理。 我们不能仅仅通过将巴勒斯坦问题非宗教化，并将这一问题交给一个非宗教化的场所来处理来履行我们的职责。 任何人都不能通过追求淫秽来摆脱穆斯林的集体宗教责任，本大会中的穆斯林是决不会这样做的。 不然的话，我们将对我们最为严重关切的问题无能为力，现在我们对象巴勒斯坦这样的问题就处在这种局势下。 我们穆斯林民族有什么理由期待一个非宗教组织放弃其自己人造的婴儿呢？我们穆斯林国家又有什么理由期待联合国来解放我们的圣所呢？我们又有什么道义、宗教或非宗教理由期待本大会将耶路撒冷圣城或阿克萨清真寺还给我们呢？这种期望的确是荒谬而不能允许的。 大会不会这样做的，我们都知道它不会这样做的。

它们对巴勒斯坦事业都是不诚心的，它要使伊斯兰国民化，并将伊斯兰圣战非宗教化，将它们的命运交予犹太复国主义敌人的手中。 如果谁对于巴勒斯坦事业真的表示诚心诚意，那么它就应该承认现实。 巴勒斯坦是伊斯兰的领土，巴勒斯坦人是伊斯兰圣战的一部分。 因此，所有穆斯林人都有责任在伊斯兰解放被占巴勒斯坦和执行公正的旗帜下动员他们的能力。 认为巴勒斯坦人必须保卫和受难，而其他人只不过按一下绿色电钮，赞成愚蠢的决议草案来给予支持是错误的。 所

有穆斯林都有义务来保卫巴勒斯坦。

如果你们决定要将巴勒斯坦民族化，并将你们的伊斯兰责任非宗教化，那么所有穆斯林将不仅在该地区遭受失败的侮辱，特别是在这个论坛上遭到侮辱；毕竟这个论坛是属于他们，而不是穆斯林的一个非宗教国际俱乐部。

在这个国际机构中没有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办法。该机构所谓解决办法只能加重我们的痛苦，因为他们所能提出的最好办法不过是分解计划，这一计划使敌人出现在我们区域，并吞并我们巴勒斯坦。解决伊斯兰问题的办法不能是一个非宗教性质的，也不能通过非宗教途径取得。我们的一贯立场是，只有伊斯兰团结阵线才能解放巴勒斯坦。那些犹太复国主义也能够起作用的文件是不能停止和消灭犹太复国主义霸权野心的。事实上，犹太复国主义者正希望看到你们在此应用它们的语言；根据它们的意愿来描述你们的问题，寻求它们的解决办法来解决你们的问题。你们对敌人作出的每一个让步都使得你们已经遭受又一次挫折。因此，即使你们是胜利者，实际上也是失败者。

你们感到愤愤不平和极为不公。你们有保卫自己的神圣任务。干吗不这样做呢？你们可以得到保卫自己的神圣支持。

上帝肯定会保护那些相信上帝的人的。上帝肯定是不爱那些忘恩负义的叛徒的。那些遭受不公的人是有权利进行战斗的，上帝是肯定会帮助他们的。因此，我们必须保卫我们自己。我们必须确保我们没有被叛上帝的意愿。不要做伊斯兰的叛徒。在神圣的任务基础之上来保卫自己，上帝是能够帮助那些被非法驱逐出自己家园的人的。难道这点不适用于巴勒斯坦人吗？难道上帝没有将人民赶回去吗？其中一些是通过其他方式这样做的。许多修道院、教堂、祈祷处和清真寺已被摧毁。难道你们不认为所有这些都是发生在被占领土吗？难道清真寺和圣所没有被摧毁、改变和毁掉吗？你们甚至能够解决这些吗。上帝是肯定会帮助的，但我们也必须采取行动。我们的责任是将那些来摧毁修道院、圣所和背颂神圣名字清真寺的人赶回去。请记住，上帝是会帮助那些帮助上帝的人的。

你们的敌人是的确很软弱的。不要害怕它们。当你有立场时，它是没有力量的，不要被它的技术所惊愕。如果你站稳立场，并团结起来，你就成为胜利者。正如古兰经所说：“如果一个苍蝇将它们的所有东西都抢光，它们是不会在任何时候来救这个苍蝇的”。它们非常渺小、非常可怜。不要过高地估计它们的技术。最终还是人类的头脑起作用，做出决定，而不是技术。我们所需要做的不过是遵守神圣规定，“紧紧地跟随上帝，不要分散”；“随时准备对付敌人的力量和战马，把上帝的敌人和你的敌人吓破胆”。

经验已经表明，一个弱小、团结和忠实的穆斯林集团能够打败犹太复国主义敌人。敌人在黎巴嫩第一次被打败，它不得不选择撤退，并想要找到一个不丢脸面的解决办法。你就可以想象，如果中东地区的穆斯林团结一致对抗敌人和动员它们所有的力量资源将会发生什么样的局面。

必须记住，国际机构的解决办法是不可避免的将为分裂和具有竞争性的，因为这些解决办法是基于具有分裂性的先决条件的；而伊斯兰是团结的，因为它基于统一基础之上的。伊斯兰的团结是唯一的解决办法。巴勒斯坦只有通过下述神圣格言所指引的方式得到解决，这一格言说：“如果任何人攻击你，你就用他攻击你的方式来攻击他”。不要用决议来攻击他。他们不是用决议来占领的。“敬畏的上帝，上帝是同那些抑制自己的人同在的”。

敌人从一开始就想要得到某些它认为能够通过国际承认的方式得到的东西，我指的是通过谈判。在联合国所玩的游戏不是你们的游戏。这是他们发明的玩意，他们在充分相信会赢得这场游戏的之前是不会玩这种游戏的。因此不要在这儿浪费你们的时间了。不要再麻烦真正愿意帮忙的秘书长了，他是帮不了忙的。不要加入某一方，至少不要参与那些应该在伊斯兰领域内解决的问题。这些问题只有伊斯兰这独一无二的解决办法。

扎里夫先生（阿富汗）：巴勒斯坦问题是列入联合国大会议程时间最久的项目之一。巴勒斯坦的问题产生于世界帝国主义及其非法的产物犹太复国主义的阴谋诡计之中，其中心是对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民族权利的狂妄的否认。这个问题是中东阿拉伯—以色列冲突的中心，这个问题在世界许多国家和国际组织寻求公正解决方面一直占据了主要地位。在数百个国际和区域会议和集会上，人们已经花了上千小时的时间来审议这一问题，通过了数十个宣言、决定、公报、决议和行动计划，这些努力的唯一目的就是要通过持久的和全面的解决方法结束数百万巴勒斯坦人的长期的悲剧。

然而，这些努力都没有使我们更加接近找到解决方法或实现和平：在被以色列占领的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领土上实现和平；针对占领区巴勒斯坦人和其他阿拉伯人民的暴力和镇压行径正在影响到这些人民中的更多的阶层，看来以色列不会放弃用武力获取领土的政策。

延长巴勒斯坦人的困境决不能归咎于国际社会没有做出努力。也不能借口说无法找到永久解决方法的现实的和公正的基础。

联合国接过巴勒斯坦问题的时候，这一问题已经达到了危险的程度。从那以来的事态发展已经极大地加剧了紧张局势，使整个地区多次陷入全面的武装冲突，造成大量的生命和财产损失。联合国认识到自己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直接责任，一直关心这一形势，作出各种努力，以在中东实现全面的和持久的和平，并公正的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在联合国最权威性的机构安全理事会和大会中所做的许多决定里面，联合国明确地描绘了巴勒斯坦问题的性质和范围。

大会根据其1975年11月10日的3376（XXX）号决议，大会建立了行使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阿富汗民主共和国现在正担任这一委员会的副主席。大会在第31届会议上赞同委员会在其第一份报告中所提出的建议，这些建议旨在使巴勒斯坦人民能够行使大会以前的决议已经承认并规定的不可剥夺

的权利。 这些决议不仅反映了国际社会对巴勒斯坦问题的态度,而且也为了找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可为各方接受的方法的指导原则。

爱好和平的人们注意到,人类无数的要求在这一饱受战争蹂躏地区通过贯彻联合国决议恢复和平的呼吁没有被以色列犹太复国主义政权及其帝国主义主子接受,这是极其令人不安的。

以色列粗暴地和多次地违反联合国《宪章》和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决议,顽固拒绝从它1967年以来占领的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领土撤出军事和行政当局。出于他们建立所谓的大以色列的狂妄野心,犹太复国主义统治者已经开始吞并其他的领土。 尽管国际社会提出强烈警告,犹太复国主义政权宣布了所谓的基本法,宣布耶路撒冷圣城为以色列的“永久”首都。 同样,以色列不仅拒绝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戈兰高地的大片领土归还给叙利亚,而且还通过旨在永久吞并这些领土的立法。

同样的非法行为也清楚地反映在被占领的西岸和加沙地带。 以色列顽固地继续推行在这些领土上扩大犹太殖民定居点的政策。 正如在过去那样,又有上千的当地居民在去年被用武力赶出他们的家园和村镇,这是由于占领当局和犹太复国主义定居者施加了巨大压力和进行威吓之后发生的。 这样,被没收的土地和财产通常被用来建立新的定居点和扩大旧的定居点或为占领军建造新的军事设施。

以色列当局强加的其他法律和规则违反了1949年日内瓦公约,这些已经不利地影响了被占领土中人民生活的各个方面。 当地城镇村庄议会等等行政当局被解散,选举官员被撤职,由占领军的军事或文人行政当局替代。 学校、大学和工会等学术和社会机构不断被关闭, 穆斯林清真寺和圣地遭到亵渎,爱好和平的平民成为定居者恐怖主义集团和占领国警察持续骚扰的对象。

这些和许多其他类似行径不断地造成了被占领土人民的恐惧,并使人类感到关切。 我们对在沙巴拉和夏蒂拉难民营中发生的对无辜巴勒斯坦难民的残杀仍然记

记忆犹新。如果我们防止这种令人厌恶的行径再次发生，我们必须采取严肃的步骤，减缓由于犹太复国主义政权的暴行所造成的不断增长的紧张局势。

毋庸说，犹太复国主义的狂妄态度是战胜不了大多数人类所不断表明愿望的，除非以色列得到了其帝国主义盟国首先是美国帝国主义分子的保护和鼓励。美国已经与犹太复国主义政权结成了一个所谓的战略联盟，一直向以色列提供巨大的无条件的政治、经济和军事支持，使以色列能够永久维持其对主权的阿拉伯国家特别是叙利亚和黎巴嫩的侵略行径。

美帝国主义使用自己的否决权，阻止采取能够促使非法的以色列政权遵守决定的措施，这样使安全理事会变得无能为力。

美国对大会关于举行一次有关中东问题的国际和平会议的呼吁反应消极，这再次表明美国不断策划阴谋反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我们强烈谴责对我们时代的一个最紧迫的问题所持的这种不负责任的态度。在这一点上，我们欢迎苏联所采取的建设性立场，并且支持苏联在1984年7月30日提出的具有现实意义的及时的建议。

我们赞赏联合国秘书长为准备召开所建议的会议而作出的努力，并且要求他在这方面作出进一步的努力。

作为有关人民的唯一代表的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当然必须平等地参加这样的会议。我们反对任何企图使巴勒斯坦问题脱离中东的其他问题的行为，我们认为，所有勾结和不公正的协定，包括戴维营交易，都没有任何道义或法律效力。过去的经验表明，只有通过公正和全面的解决，才能够实现中东的持久和平，达到这一目标的必要条件就是巴勒斯坦人民行使自己不可剥夺的民族权利。

在收复领土和行使自己民族主权权利的斗争中，英勇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英勇的叙利亚和黎巴嫩爱国者全力声援和支持阿富汗人民和政府。

最后，我希望引用阿富汗人民民主党中央委员会总书记、阿富汗民主共和国革命理事会主席卡尔迈勒在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的讲话中的一段话：

“今天，各国比以往任何时候更有必要作出集体的努力，促进实现中东的和平，也就是该地区所有国家和人民的和平。……”

“阿富汗民主共和国重申，强烈谴责犹太复国主义的残暴行动，并且支持联合国继续作出努力，以便在以色列立即、无条件撤出所占领的阿拉伯领土，以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为真正代表的巴勒斯坦人民恢复不可剥夺的权利，包括建立一个自己的独立国家的权利的基础上，寻求公正和全面解决中东问题。”

主席：我们已经听取了有关这一议程项目辩论的最后一个发言人的发言。现在的议程项目是，摆在大会面前的载于第A/39/L. 37号、第A/39/L. 38号、第A/39/L. 39号以及第A/39/L. 40号文件中的决议草案。

在这一点上，我宣布下列国家已经成为有关巴勒斯坦问题的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

第A/39/L. 37号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还有科摩罗、埃及、马达加斯加、马里、尼加拉瓜、巴基斯坦和越南；第A/39/L. 38号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还有科摩罗、埃及、马达加斯加、马里、尼加拉瓜、巴基斯坦和越南；第A/39/L. 39号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还有阿富汗、科摩罗、埃及、马达加斯加、马里、尼加拉瓜、巴基斯坦和越南；第A/39/L. 40号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还有科摩罗、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达加斯加、马里、蒙古、尼加拉瓜、巴基斯坦和越南。

我现在请那些希望在表决这四项决议草案之前解释自己投票的代表发言。各位代表在所有表决进行之后也有机会解释自己的投票。

我要提醒大会，根据议事规则第88条，“主席不允许一项建议或一项修正案的提出者解释自己对自己的建议和修正案的投票。”

我也要提醒各位代表，解释投票的发言限制在10分钟之内，并且有各个代表团在自己的席位上发言。

余先生（新加坡）：我国代表团认为，巴勒斯坦问题是中东冲突的核心。因此，我们将投票赞成今天摆在大会面前的决议草案，因为我们认为这些决议草案能够积极地促进寻求一个解决办法。

我国代表团认为，公正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必须同时维护以色列国的权利。在这一方面，我们建议以色列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之间互相承认。为了促使以色列和巴解组织在这方面采取行动，国际社会应该敦促它们采取互相谅解和让步的方针。那些继续要求以色列不要同巴解组织进行任何对话的国家根本不是在促进相互谅解的进程。在另一方面，那些继续否认以色列生存权利的国家也无助于和平事业。因此，我国代表团呼吁以色列和巴解组织承认彼此的权利。

我国代表团支持在西岸和加沙地带建立一个巴勒斯坦的家园，我们不能接受以色列吞并这些领土。我国代表团也全力支持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特别是第242（1967）号和第338（1973）号决议，这两项决议为中东的稳定和持久和平奠定最根本的基础。

德皮涅斯先生（西班牙）：大会审议巴勒斯坦问题使我们注意到，在寻求解决这个问题方面缺乏具体的进展。尽管采取了许多和平主动行动，其中某些主动行动得到了本组织的响应，但是巴勒斯坦问题及其对中东局势的影响仍然是今天国际社会所面临的最严重的紧张因素之一。西班牙政府对这种局势表示遗憾。

自通过第181（II）号决议以来37年已经过去了，这一段历史清楚地表明，只有先解决巴勒斯坦问题，才能够在该地区实现公正和持久的和平。

这些年来，西班牙不断地在大会和安全理事会表明自己有关这个问题的立场。西班牙政府认为，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基础应该是，以色列撤出1967年占领的所有阿拉伯领土，该地区各国包括以色列在安全和被承认的边界里和平生存的权利，以及尊重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包括自决权利。

正是根据这一点，西班牙政府认为，尽管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和338（1973）号决议为谋求和平谈判解决这场冲突作出了基本的决定，但是没有涉及问题的所有方面。为了使这两项决议成为一种真正和平进程的起点，安全理事会必须通过明确地、毫不含糊地坚持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对这两项决议进行补充。

对我国来说，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继续受到蔑视的目前局势继续下去是不能接受的。因此，我们将投票赞成第A/39/L.37、A/39/L.33、A/39/L.39号决议草案。同样，我国代表团将投票赞成第A/39/L.40号决议草案，因为我们相信国际社会有责任探索一切通向和平的道路，只要这条道路能够导致公正和全面的解决。然而，我国代表团希望将我们的意见记录在案：召开一次中东国际和平会议不应该排除其它有关该地区的和平计划。

杜亚尔特·科斯塔先生（葡萄牙）：巴勒斯坦问题首先是巴勒斯坦人民和该地区所有国家关心的问题。然而，由于该问题的人道方面和远远超越了地区范围的对其它国家安全带来的影响，这也是整个国际社会关心的问题。国际社会承认巴勒斯坦人民的生存、特征和权利，它必须为谋求政治和外交解决巴勒斯坦问题作出贡献。

葡萄牙对这个问题的立场来之于一项现实主义的政策，这项政策的基础是承认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包括在国家领土上的自决权和该地区所有国家拥有安全和得到国际承认的边界的权利。

在这一方面，葡萄牙参加了去年8月29日至9月7日在日内瓦召开的巴勒斯坦问题国际会议。在会上，葡萄牙常驻代表、葡萄牙代表团团长借此机会强调，这一态度是葡萄牙政府对这个问题立场的核心。他特别说到：

“这种承认不应该仍然是一种抽象的东西。它应该是一种中东全面解决的一部分。它不应该使巴勒斯坦人民对其合法的民主权利感到沮丧。它应该是一种全面的中东解决方法的一部分。它特别应该反映在巴勒斯坦人民通过其代表参加实现这种解决的所有谈判的权利中”。

“但同时，如果不承认巴勒斯坦人返回家园的权利（如果他们愿意返回的话），这将是不可想象的。这个问题的人道主义方面与政治方面有着如此紧密的联系，因此似乎不可能在两者之间划一条精确的界线，也不可能构想出一种忽视这些方面的公正、全球和永久解决这个冲突的理论。”

因此，葡萄牙将考虑支持所有可能导致巴勒斯坦问题解决的努力和倡议，我国代表团将投票赞成第A/39/L. 37、A/39/L. 38和A/39/L. 39号文件所载的决议草案，并由于执行段三的措词原因，对第A/39/L. 40号决议草案持保留态度。然而，我们将本着在我提到的日内瓦会议上制定协商一致时的同样精神这样做，尤其是关于各种双边接触所发挥的作用，这种接触可能促使提出倡议和创造旨在保证使这种建议能够成功的条件。

米泽雷先生（马拉维）：迄今为止没有找到一项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方法，这个事实突出表明了这场冲突的错综复杂。该问题包括四个主要方面：即该地区人民的痛苦和难民的存在；国际社会至今未能调和巴勒斯坦人的自决和承认以色列作为一个主权国家的存在而造成的政治僵局；存在着这场冲突可能爆发为另一场后果难以想象的全面战争的可能性；以及所有在座的代表为创造一种有助于在有关方面进行建设性对话的信任气氛，以便满意地解决这个问题的主要责任。

对多年来的发言所作的分析表明，对这个问题有三种选择：第一，要么继续进行武装冲突的暴力；第二要么一面进行武装冲突一面进行外交努力；第三，通过无条件的谈判政治解决这个问题。

我国代表团选择政治解决冲突。鉴于这一原因，我国代表团将投票赞成第A/39/L. 37、A/39/L. 38和A/39/L. 39号文件所载的决议草案，我们将对第A/39/L. 40号文件所载的决议草案投弃权票。

最后，我国代表团支持无条件地进行谈判的要求，以便全面地讨论1967年战争引起的所有问题，并且调和巴勒斯坦人的自决和建立国家的权利和承认以色列在安全的边界作为主权国家的存在。

拉萨特先生（乌拉圭）：第A/39/L. 37、A/39/L. 38、A/39/L. 40号文件所载的关于议程项目33四项决议草案象去年一样主要基于1983年在日内瓦召开的关于巴勒斯坦问题国际会议通过的《行动纲领宣言》。乌拉圭对这四项目决议草案投赞成票与我国参加日内瓦协商一致意见和我们对实现和平解决一贯表示的关切是一致的。

然而，我们认为有必要在大会清楚的表明我国代表团在1983年9月24日提交给关于巴勒斯坦问题国际会议秘书处的照会中对《宣言》和《行动纲领》的保留意见。

格罗泽先生（新西兰）：新西兰一贯认为，在通过谈判以寻求全面和持久地解决中东问题的过程中，一个关键的因素就是实现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与理想。他们最基本的权利就是自决权，包括在他们希望的情况下建立自己国家的权利。新西兰承认巴勒斯坦人民有权建立自己的国家，与此同时，我们也承认和支持以色列的主权与独立。新西兰一贯支持安全理事会的第242号决议，该决议确认所有国家都有权和平地生活在安全和被承认的边界之内，有权不受威胁或使用武力的行径。显然，这一确认是适用于以色列的。

与此同时，第242号决议重申了不接受以武力获取领土的原则。新西兰并不承认以色列无视这一原则，自1967年以来采取的一些步骤是合法的，呼吁以色列从自1967年以来占领的领土上撤出。

我国代表团未能支持今天讨论的这些决议。这些决议中有许多条款并没有足够地反映242号决议中所载原则的平衡的态度，也没有对寻求解决巴勒斯坦问题作出现实的贡献。关于决议草案A/39/L. 40，新西兰依然对在目前召开一次国际和平会议是否现实感到关注。从原则上说，新西兰支持召开这样一个会议的想法，但在所有有关各方作好准备，以对解决中东问题作出贡献的现实的现实的想法来参加之前，新西兰依然对以这种方式利用联合国的资源持谨慎态度。

拉贾伊—霍拉萨尼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我国代表团之所以将对决议草案 A / 39 / L. 40 投赞成票仅仅是因为这一决议草案是反对犹太复国主义基地的。在我们的巴勒斯坦兄弟们认为一个决议草案是支持他们的，而犹太复国主义敌人认为这一决议是反对它们的时候，我们当然是要投赞成票的。

就巴勒斯坦人民建立自己国家的权利而言，我们的立场是众所周知的。我们认为，巴勒斯坦属于巴勒斯坦人民，只有巴勒斯坦的旗帜才能很快在整个巴勒斯坦上空飘扬。

我们期望着看到包括所有被占领领土在内的巴勒斯坦国能够归还给巴勒斯坦人民，我们期望着看到那些掠夺者们永远回到它们的老家去。

关于涉及到犹太复国主义军队从被占领领土上撤出的那些决议草案，我们再次认为，犹太复国主义军队必须从整个巴勒斯坦撤出，我们认为，“自 1967 年以来被占领的”这个词组是完全不适用的。因此，我们对包括有这一词组的句子或文本持保留意见。我们认为，不管被占领的领土是在 1967 年以前或以后被占领的，都应该归还给巴勒斯坦人民。

莱文先生（以色列）：决议草案 A / 39 / L. 38 要求“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继续活动。这一单位是阿拉伯极端主义分子及其支持者们的喉舌，破坏了联合国秘书处的正直。这个司的歧视的性质反映在下列事实之中：在全球，例如柬埔寨发生的可怕的悲剧在联合国尚未得到充分的讨论，而与此同时，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却慷联合国之慨，为一个恐怖主义分子的组织宣传机构的成员提供一个光拿钱不干活的职位。

决议草案 A / 39 / L. 39 也是慷联合国之慨的一个例子。如果获得通过，这一决议草案将继续造成这样一种结果，即为同联合国制度无关的利益和势力提供一个大造舆论的机构。这一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将为所欲为地使用公共新闻部的时间和资金从而破坏公共新闻部其它合法的责任。

联合国大会并不是第一次企图通过规定一些方针，一些会削弱和破坏安全理事会的第242号决议表现出的经过谨慎权衡的意图的方针来削弱安全理事会的第242号决议。决议草案A/39/L.40就是这样一个例子，这一决议草案甚至没有提及安全理事会的第242号决议。这一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试图破坏可以和平解决阿以冲突的唯一一个可行的决议草案。在场的一些国家想让我们同意在关系到主权国家重大利益的问题上单方面的提出苛刻的条件。这一决议草案对不参加会议表示了遗憾，这是完全多余的，表明了这一决议草案的真正性质：破坏和解。在场的每一位人都知道这一拟议中的国际会议所具有的极端的性质，因此，以色列完全有理由拒不参加这次会议。

我们建议这一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不要使用恐吓和敌意的词藻，而应当努力将联合国变成一个和解和谅解的工具。相反，联合国现在正被人通过这些决议草案而加以利用——伊朗代表把这些决议草案称为是“愚蠢的”——以便使分歧进一步加深，鼓励冲突。以色列谴责这种否定的态度，投票反对这一决议草案。

主席：我们已经听取了所有代表在投票以前对投票所进行的解释。

联合国大会现在将开始投票过程，就目前所审议的各个决议草案作出决定。首先我们就决议草案A/39/L.37作出决定。在这方面，我希望提请各成员国注意，在第2执行段有一个印刷错误。该段中列举的数字应当读为155—160而不是115—160。

要求进行记录投票。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国、保加利亚、布尔基纳法索、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喀麦隆共和国、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

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赤道几内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加蓬、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希腊、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象牙海岸、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瓦努阿图、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加拿大、哥斯达黎加、丹麦、多米尼加、芬兰、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危地马拉、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 A / 39 / L. 37 以 127 票赞成，两票反对，21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现在，大会开始表决第 A/39/L.38 号决议草案。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国、保加利亚、布尔基纳法索、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喀麦隆共和国、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吉布提、多米尼加、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赤道几内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加蓬、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象牙海岸、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瓦努阿图、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加拿大、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丹麦、芬兰、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第 A/39/L.38 号决议草案以 130 票赞成、3 票反对、17 票弃权通过（第 39/49B 号决议）。

主席：我们现在表决第 A/39/L.39 号决议草案。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国、保加利亚、布尔基纳法索、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喀麦隆共和国、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吉布提、多米尼加、多米尼加共和国、埃及、赤道几内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蓬、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象牙海岸、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瓦努阿图、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加拿大、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澳大利亚、比利时、哥斯达黎加、丹麦、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第 A/39/L.39 号决议草案以 131 票赞成、3 票反对、15 票弃权通过
(第 39/49 C 号决议)。

主席：据我所知，对于第 A/39/L.39 号决议草案所呼吁进行的某些活动，有人提出了一些计划预算方面的问题。负责人已经向我们保证，可以从新闻部里获得执行这些活动的资源。

主席：要求对第三执行段进行单独表决。如果无人反对，我提议对该段进行表决。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巴林、孟加拉国、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国、保加利亚、布尔基纳法索、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中国、科摩罗、刚果、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吉布提、埃及、赤道几内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秘鲁、菲律宾、波兰、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澳大利亚、比利时、加拿大、哥伦比亚、丹麦、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葡萄牙、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伯利兹、喀麦隆共和国、智利、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芬兰、加蓬、希腊、危地马拉、海地、象牙海岸、牙买加、日本、利比里亚、马拉维、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西班牙、瑞典、乌拉圭。

第 A/39/L.40 号决议草案第三执行段以 96 票赞成、18 票反对、29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现在，我提议对整个决议草案进行表决。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国、保加利亚、布尔基纳法索、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喀麦隆共和国、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赤道几内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蓬、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瓦努阿图、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加拿大、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奥地利、比利时、哥斯达黎加、丹麦、多米尼加、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海地、冰岛、爱尔兰、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利比里亚、卢森堡、马拉维、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拿马、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整个第 A/39/L.40 号决议草案以 121 票赞成、3 票反对、23 票弃权获得通过（第 39/49 D 号决议）。

主席：有些代表希望解释一下自己的表决，现在我请他们发言。

帕帕乔治先生（阿尔巴尼亚）：与往年一样，阿尔巴尼亚代表团今年明确表达了阿尔巴尼亚人民社会主义共和国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立场，表示阿尔巴尼亚政府和人民完全支持巴勒斯坦人民的正义事业。正是本着这种精神，我们投票赞成第 A/39/L.37 号、L.38 号和 L.39 号三项决议草案。然而，我们仍然有一些保留意见，这我在过去已经解释了。

第 A/39/L.40 号决议草案是关于人所尽知的苏联倡议的，即召开关于中东问题的国际和平大会。我国代表团没有参加关于该项决议草案的表决。过去，我

们多次说明了我们对这次大会的看法。 1984年11月27日，阿尔巴尼亚代表团在大会的发言中再次强调了我们的立场。 苏联社会帝国主义的目标是巩固苏联与美帝国主义在中东争夺的地位，是为了更多的卷入中东发生的所有事情。

勒内先生（奥地利）：奥地利代表团支持大会刚才通过的第A/39/L.40号决议草案。 我们这样作，是因为我们一贯在原则上支持关于召开中东问题国际和平大会的倡议。 我们仍然认为，如果条件成熟，准备充分，那么这次大会能够为全面、公正和永久的解决阿以冲突作出贡献。 然而，显而易见，要使这次国际和平大会取得成功，那么有关各方必须首先同意参加这次大会。 我们完全同意秘书长的估价，即目前还不具备成功地召开这次大会的条件。

麦格雷迪先生（爱尔兰）：我代表欧洲经济共同体十国，解释一下我们对这几项决议草案的表决。

十国认为，确保中东和平的原则是人所尽知的，十国在大会上关于这一项目的发言中也提出了这些原则。

十国愿意支持任何建设性的努力，以求通过谈判公正、永久和和平的解决中东的冲突。

十国已经声明，不反对召开国际大会的原则。 只要召开的时机恰当，这次国际大会能够对取得谈判解决作出重大贡献。 然而，十国认为，主要的有关方面必须进行主要努力，克服基本的分歧，为大会取得成功的结果创造必要的条件。

在1984年12月4日于都柏林举行的欧洲理事会会议上，十国声明，必须为谈判解决阿以冲突进行新的努力，这是极其重要的。

第A/39/L.40号决议草案第三执行段单独例举了两个可能参加大会的方面，并预予批评。 十国认为，这既无意义，也无益处。

关于第A/39/L.39号决议草案，十国相信，新闻部将继续根据不偏不

倚的原则来展开活动，维持其正常的决策进程。最后，十国相信，考虑到国际上困难的财政局势，我们必须进行一切努力，避免给联合国的预算制造不必要的困难。

卢纳先生（秘鲁）：秘鲁代表团投票赞成根据“巴勒斯坦问题”议程项目33所提交的所有决议草案。1983年8月至9月举行的有关巴勒斯坦问题的国际会议，鼓掌通过了《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日内瓦宣言》和《实现巴勒斯坦人民权利的纲领》，我国代表团希望再次指出，当时秘鲁政府作了下列的简要发言：

“秘鲁代表团作这次发言，希望重申支持所有旨在促使巴勒斯坦人民能够行使不可剥夺的自决和独立国家权利的努力。秘鲁代表团也支持该地区所有国家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和第338（1973）号决议以及国际社会其他决定的规定，在安全和国际上承认的边界里生存的权利。

“然而，宣言和行动纲领的某些段落的态度和起草使秘鲁代表团不能够完全支持这份文件。行动纲领第一部分的第5和第18段的情况尤其是这样。”

（A/CONF.114/42.附件五，英文第106页）

弗尔姆先生（瑞典）：瑞典认为，认真谈判和平解决中东冲突的最恰当的论坛应该在联合国的构架中来寻找。我国政府认为，同意根据去年有关巴勒斯坦问题的日内瓦会议的建议，在联合国的主持下召开一次和平会议是一个有希望的现象，表明能够取得真正的进展。

因此，对于有关各方至今仍然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我国政府表示遗憾，取得协商一致意见是举行一次和平会议的必要的先决条件。试图迫使有关政府参加一个会议，或者举行一次它们不同意参加的会议，这些都不能成为载于第A/39/L.40号文件中的决议草案的意图。我国代表团对这项决议草案的支持根本不是意味着我们对有关政府自己决定参加会议的主权权利表示怀疑。

我们的投票表明，我们继续支持召开一次有关中东问题的和平会议的概念。

法默先生（澳大利亚）：澳大利亚中东政策的一个基本指导原则是，承认必须立即实现公正、全面和持久地解决中东争端。澳大利亚支持和平地和通过谈判解决中东地区的冲突。根据这一立场，澳大利亚认为已得到各方同意——我重复一遍“已得到各方同意”——的关于召开一次国际和平会议的思想应包括在实现这个目标的手段中。

然而我们认为，关键的问题是这样一次会议不应事先确定各方就解决中东问题进行的谈判结果。决议39/58 C就寻求这样一种结果。为此，澳大利亚不能支持“根据决议38/58 C的规定”召开一次会议的建议和该决议赞成的1983年《关于巴勒斯坦的日内瓦宣言》。澳大利亚在1983年对决议38/58 C投了反对票，并因为决议38/58 C而在现在对决议草案A/39/L.40的第二个执行段也投了反对票。

我们对执行段落第二段的反对票还反映了澳大利亚继续反对在决议38/58 C中提到的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地位问题。只要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继续拒绝承认以色列的存在权利。澳大利亚政府将继续拒绝承认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澳大利亚政府承认，代表相当一部分巴勒斯坦人民的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应当参与寻求全面解决办法的过程。然而，澳大利亚政府认为，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坚持拒绝承认以色列的存在权利的时候，它有效地参与这样一个进程的机会是有限，可能甚至是不存在的。

今天下午澳大利亚将对项目36下提出的决议草案的投票进行解释性发言，这个发言也同样适用于本议程项目，澳大利亚坚决支持以色列在安全和得到承认的边界内生存的权利，这是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重要的中心问题，澳大利亚也支持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

科尔霍宁先生（芬兰）：芬兰政府在巴勒斯坦问题上的立场是众所周知的，这种立场并没有改变。在中东不可能有持久的和平，除非巴勒斯坦人民实现和行使

自己的合法权利，包括民族自决权，从而公正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因此，以色列必须撤出从1967年以来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巴勒斯坦人必须有权参加所有有关他们自己未来的谈判。

反过来说，芬兰政府仍然设想实现巴勒斯坦人的合法权利是全面解决中东问题的一部分，这种解决应在安理会决议242(1967)和338(1973)的基础上通过谈判来实现。因此，这个地区的所有国家，包括以色列都有权在安全和得到国际承认的边界内和平地生活，不受武力行为的威胁。

不幸的是，刚刚通过的决议没有实现平衡，而我国政府认为这种平衡是实现全面、公正和持久解决办法的前题。因此，我国代表团在决议草案A/39/L.37和L.38中投了弃权票，在决议草案A/39/L.39和L.40中有保留地投了赞成票。

在特别提到决议草案A/39/L.40的时候，应当记住，芬兰参加了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国际会议，并对那次会议的《最后文件》表示了一致意见。然而，我们有保留意见，这些意见见于会议报告的附录第五部分，现在我只想在这里提一下这些保留意见。

塔尔曼先生(挪威)：我国代表团在文件A/39/L.37中的决议草案表决中投了弃权票。然而，我国政府对这个决议草案的第二执行段落有保留意见。如果对该段分别进行投票的话，我们将投反对票。

此外，我们在文件A/39/L.40中的决议草案也投了弃权票。然而，我们对该决议草案的第三个执行段落有严重的保留意见。这一段专门点出了两个成员国，这样作我们是不能接受的。因此，我国代表团投票反对该段。

法塔斯(利比亚阿拉伯民众国)：我国代表团支持和投票赞成就这个议程项目提交联大的四个决议草案。我们不反对这些决议草案。只有几个成员国反对这几个决议草案，这些国家是我们所熟悉的。

尽管如此，我国代表团希望重申它在巴勒斯坦问题上的一贯立场。这一立场的一个基本成分是我们对决议草案中有些提法可能被解释为我国准备承认犹太复国主义实体或使它具有合法性持保留意见。

柯克帕特里克夫人(美利坚合众国)：美国对今天下午审议的决议草案投了否决票，因为我们认为这些决议草案是不均衡的，是不公正的，而且是僵硬的。这些决议草案不会实现它们所声称的目标。

美国对巴勒斯坦人民有着巨大的同情心；多年来，我们通过巨大而持续的人道主义支持和各种各样的社会服务支持表达了这一同情心。我们对这些政治战争的受害者一视同仁，就如我们对待各地的难民一样：我们认为他们是我们时代的暴力政治的不幸的产物。

美国认为这些决议草案是对美国内政的毫无理由和蛮横的干涉。《宪章》并没有赋予大会以管辖其会员国外交政策的权利，除非在非常情况下，当安全理事会确定这些外交政策给国际和平和安全构成了明确的威胁。

在审议决议草案 A/39/L. 40 所载的要求召开中东会议的呼吁时，美国认为同样有必要考虑到决议草案 A/39/L. 20。在我们看来，这两项决议草案必须联系起来，因为它们在内容上是不可避免的联系在一起的。

决议草案 A/39/L. 20 指责以色列是一个不爱好和平的国家。然而，有人却因为我们今天下午的行动把这一指责同要求召开有关巴勒斯坦问题的国际会议的呼吁联系在一起。一方面要求对一个国家采取制裁，另一方面又邀请它参加一个会议；很明显，这种作法至少是自相矛盾的。这是童话仙境里的正义：先判决，后调查。这样一种态度不可能导致诚心诚意的谈判。诚心诚意的谈判在主观上要求谈判各方具有诚挚的意图和目的，同时又要在客观上考虑到在同样的情况下一个讲道理的人将怎样看待这一问题。上述决议草案从根本上违背了这两个概念：主观上

诚挚的意图和客观上的公正。该决议草案既没有表现出旨在谈判解决问题的意图和目的，同时又在客观上不可能促使所有有关各方参与谈判解决问题的努力。

然而，有关条约制定的维也纳公约要求所有各方都应承担进行诚心诚意的谈判的义务。这就意味着一方必须提出建议或者提出反对建议，必须听一听另一方的建议，必须坦率地发言，以期能够达成双方都能接受的协定。这个过程是交换意见的过程，不断缩短原先的分歧，直至最后达成一项协定。诚心诚意要求进行这样一种过程。

然而不幸的是，我们正在审议的决议草案推翻了这一进程的概念。这一决议草案排除了谈判进程。它一开始就宣布谈判的目的是什么：谈判是为了肯定大会所宣布的是真理，是为了肯定毫无根据和极不公正的指责，即在该组织的所有国家中，以色列国是一个不爱好和平的国家。

召开一次国际会议的想法是绝对错误的，在这方面有许多理由。人们会提出疑问，该组织内究竟有多少国家愿意支持召开一次国际会议以解决它们所卷入的边界争端。难道秘鲁和厄瓜多尔会把它们的边界争端拿到这样一种国际会议上讨论吗？难道委内瑞拉和圭亚那会让这样一种国际会议来决定它们的边界争端吗？确实，难道联合王国和阿根廷会把它们的边界争端交付给这样一种会议来决定吗？

众所周知，该决议所要求召开的会议是对以色列国采取的一种手段，一种通过其它方法在意识形态和战争中对以色列国采取的手段，一个宣传上的手段，因为会议的结果是早已确定了的。本组织在这些具有偏见的条件下要求召开一次会议，从而使人们对它的公正性表示怀疑。

我们认为，联合国应当毫不犹豫地维护公正。我们认为，美国有权希望它的主权得到尊重，以色列国有权希望联合国公平对待各方。确实，全世界人民都有权期待我们在实现和平和解决冲突方面的努力将是实现和平和解决冲突的善意努力。

我发现，其中一个决议，即第 A / 3 9 / L . 3 9 号决议证明了这些决议对公正是一种嘲弄。我指的是 (d)，它要求新闻部与行使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利委

员会充分合作和协调，“在关于以色列违反占领领土阿拉伯居民人权的刊物上发表简报和文章”。

试问这种要求中哪有公正态度？ 哪有对这一地区所有居民人权的关心？ 哪所有所有会员国和所有人民都有权期待的大会的慎重明断精神？

主席：我想，巴勒斯坦解放组织观察员希望发言。 根据大会1974年11月22日第3237（XXIX）号决议，我请他发言。

特尔奇先生（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在我们临近和平王子诞生日时，我们来自和平之乡的人民今天也要庆祝声明和重申国际社会有决心通过和平解决与和平进程获得和平。

我们看到三个红灯，但请允许我向大会保证，这三个红灯绝不会阻碍我们坚持不懈的努力，为巴勒斯坦、中东和全世界人民获得期待已久的和平。

今天下午，美国政府代表为受害于强权的巴勒斯坦人挤出了几滴鳄鱼之泪，而正是美国拒绝承认它是以色列政策和行为的政治和外交后台和主要支持者。 正是美国政府提供了子弹和数百万美元的投资，支持犹太复国主义实体的凶恶无比和侵略成性的扩张主义，获得生存空间。 正是美国帮助维持当前的局势。 正是美国阻碍召开和平会议。

三个星期前，我们的全国委员会声明，实现解决的恰当办法是在联合国主持下和在与安理会协商的情况下召开一个阿拉伯—以色列冲突各方都参加的国际和平会议。 在此，主要方面自然是巴勒斯坦人民，而巴勒斯坦人民的代表是巴勒斯坦解放组织。 联合国发起的和平会议是恰当的讲坛，因为联合国在产生巴勒斯坦问题方面起过作用。 我不认为巴勒斯坦问题和世界各地邻国之间的局势有任何相同之处。 联合国没有造成哥伦比亚和厄瓜多尔之间的争端。 但是在巴勒斯坦问题方面，正是美国的干预和压力要求并强加我国的分裂，使我国人民四分五裂，数百万巴勒斯坦人流离失所。 今天上午，大会听到了一些历史性的谎言。 联合国第一位和平特使顾福尔克·伯纳多特伯爵阐述了巴勒斯坦难民问题的根源； 正是现任

以色列外长和其代表坐在此间的那个国家谋杀了福尔克·伯纳多特伯爵——这个国家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与纳粹分子合作，要求与希特勒合作打英国人。确实是福尔克·伯纳多特伯爵在他的第一份报告中谈到了巴勒斯坦难民问题的根源。

特拉维夫代表在发言中说，阿以冲突的根源不在于以色列自1967年以来占领的领土之上，而难民问题也不是这些进攻的结果，等等。我非常同意。根源在于犹太复国主义的计划、思想意识和生存空间政策之中，他们在巴勒斯坦我们的家园上建立了一个基地。

他们要求谈判。除了我们全国代表大会的决议之外还能够作什么呢？决定召开一次和平会议，使阿以冲突各方能够坐下来讨论和平。我们还要怎样更文明呢？当然，如果要求的是和平美国和和平以色列，那么那些红灯将会仍然存在下去，继续阻碍和平。

主席：一些代表要求行使答辩权发言。

我愿提醒各位，根据大会第34/401号决定，行使答辩权的发言第一次限在10分钟之内，第二次限在5分钟之内，代表应在自己座位上发言。

法塔斯先生（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今天早晨我们听到了一个篡改历史的新企图。这一企图将会遭到与以前在本委员会和在每届大会的其它委员会所搞的企图一样的命运。犹太复国主义实体的代表试图篡改历史事实，把阿拉伯人描述成为侵略一方，而把以色列人责描述成为不得不反击侵略和威胁的受害一方，他们说这些领土是在合法的军事自卫行动中被占领的。

我愿首先谈一下1948年发生的事件。犹太复国主义实体的代表前些年在这一会厅中以及今年在第5委员会中把犹太复国主义运动描述为世界上最伟大的解放运动。他谈到犹太复国主义集团所进行的针对英国委任和巴勒斯坦居民的大规模军事行动，这些行动是为了结束委任、把巴勒斯坦的当地居民和他们的父老先辈驱逐出去。这些军事行动扩大到接近巴勒斯坦的其他阿拉伯国家，导致了犹太复国主义实体用来巩固其对巴勒斯坦占领的众所周知的军事对抗。

1948年的侵略者使用了人所共知的关于巴勒斯坦及其人民的口号。实际上，犹太复国主义清除了巴勒斯坦的当地居民并驱逐了该地区900,000巴勒斯坦人，代之以来自欧洲的犹太移民。这就是为什么在1948年侵略者是犹太复国主义实体。1956年，犹太复国主义实体在两个其他国家的参与下，发动了对埃及的侵略，抗议苏伊士运河的国有化，他们逼进了苏伊士运河河岸。很明显，国有化似乎给犹太复国主义实体发动侵略的权利，而当时大会却没有被这一逻辑所说服，要求以色列侵略者撤出。

1967年犹太复国主义实体在6月5日突然袭击了埃及的机场，发动了对埃及的深入空袭，抗议埃及的行动。难道这些安全行动使犹太复国主义实体得到什么权利吗？法国领导人戴高乐并没有相信这一逻辑，对这一侵略采取了坚定的态度。这一立场是法国对中东和巴勒斯坦政策的转折点。

1973年，阿拉伯人第一次不得不使用合法的防卫，来保卫他们的领土，反对占领军。在所有这些对抗和战争中，是犹太复国主义实体由于其道德和军事计划而成为侵略者。

我们今天早晨听到的企图是毫无意义的。巴勒斯坦人除了以色列人所进行的大屠杀之外并没有被吓倒。谁也不能保证和平，甚至没有被以色列人所接受的联合国特别代表也不行。没有一个巴勒斯坦人自己逃走。巴勒斯坦人从没有自愿地离开自己的领土。他们是在这一实体的威胁下离开的，这一实体强迫他们活着离开自己的领土，否则就要死着离开。这些难民必须根据大会第194号决议返回自己的领土。

今天早晨我们听到了一些发言，这些发言怀疑巴勒斯坦人民事业的合法性和联合国的原则，否认了巴勒斯坦人自决和返回家园的权利。

卢纳先生（秘鲁）：由于下列原因我必须在辩论的这一阶段发言：美国代表团在最近一次解释投票时候提到了秘鲁和厄瓜多尔之间的关系，它歪曲了这种关系的状况。秘鲁与邻国没有争端。40年来，秘鲁一直遵守对所有各方有约束力的协定。

阿尔沃诺斯先生（厄瓜多尔）：厄瓜多尔代表现在想重申厄瓜多尔外交部长特兰。特兰先生在一般性辩论中所说的话，他当时重申厄瓜多尔作为一个国家对亚马逊河的权利，他说，厄瓜多尔的这种权利可以追溯到基多远征时发现亚马逊河的时候。厄瓜多尔遵守自己的爱好和平和遵守法律的传统，一直寻求与秘鲁的和平关系，建立相互谅解，以便公正地和体面地解决领土争端。

主席：我请阿拉伯国家联盟观察员发言，他已经要求根据大会1950年11月1日477（V）号决议发表一项声明。

马卡萨乌德先生（阿拉伯国家联盟）：今天上午我们听取了以色列代表的发言，他大肆歪曲现实以及巴勒斯坦问题的背景。我并不认为有必要驳斥这些论点，我只想说明，在他的许多话中他试图认为，联合国的会员国极其容易上当，并容易接受他的歪曲。在他发言的一开始，他把巴勒斯坦人民的问题和巴勒斯坦合法权利说成是口号，而这些问题已经被整个巴勒斯坦人民看作是神圣的事情，而且也获得了国际社会的承认和尊重。把这些问题说成是口号，侮辱了国际社会的理智，但是，对国际社会的理智的侮辱已经成为司空见惯的现象了。此外，他把“以色列扩张”和“以色列侵略”这两个词说成是一种神话。现在已经不是问下列问题的时候了：以色列是什么时候通过分治计划诞生的和以色列现在处在什么时候，并指出以色列已经让步，从西奈撤出，在西奈有许多潜在的石油资源，而这种撤出是很不情愿的。

在联合国中进行这种歪曲已经是非常常见的了。他们试图把这一问题变成难民转移的问题——阿拉伯—犹太难民和巴勒斯坦难民——这种做法有两个缺点。一个就是在许多阿拉伯国家中有许多信奉犹太教的人，并且我们知道，在巴格达有一

小撮犹太人煽动一些人到以色列去。 有一项犹太复国主义的计划想使许多人到以色列去。 我们有时听到犹太教堂和犹太人的商店被炸毁，而后来发现这些都是以色列国犹太复国主义组织情报人员所干的。 根据同一标准，我们就了解了1952年的纳冯事件，当时以色列情报官员炸毁了美国图书馆，以破坏埃及和美国的关系。 我们后来发现，那些以色列特务在交换战俘后返回以色列时被当作英雄欢迎。

我并不想谴责或试图驳斥这些歪曲，但更重要的是我们的澳大利亚朋友所想说的话，所有各方应该同意召开一次国际会议。 当然，应该由所有各方同意，但是，澳大利亚代表是否能够告诉我们联合国应该等多久？是否有一个能够被接受的时间表？然后他说，这一国际会议的职权范围不应该确定将要获得的“成果”。那么，我们为什么谈判呢？我们谈判实现相互能够接受的结果的可能性。 我们并不为谈判而进行谈判。 根据澳大利亚代表的观点，在职权范围中是否剥夺了以色列在安全边境内生存的权利？目前，向澳大利亚代表和美国代表提出的问题是：他们承认什么样的边境？他们希望我们承认以色列什么样的边境？当我们确定所要获得的成果时，这一成果必须预先确定，我们并不是指成果的详尽内容，而至少是原则和形式方面的内容。

美国代表说到美国已经表明同情巴勒斯坦人民，他还提到美国所作的人道和社会方面的工作。 让我十分公开和坦率地说，对于许多教育机构和其他基金，政府和非政府机构所表现的人道主义关切和所提供的社会方面的服务我确实感到钦佩。 我们确实注意到了舒尔茨国务卿所说的美国对于改善巴勒斯坦人民的生活水平感兴趣的话。 但是，这不是一个慈善问题；这不是给予巴勒斯坦人民施舍的问题；尽管人道主义关切有其崇高的一面，但是这不是一种人道主义关切的问题。 正如美国代表所说的，重要的是巴勒斯坦人民是受害者。 我们同意他们是受害者，但是是什么样的受害者呢？是被赶出家园的受害者。 他们是被剥夺了公民选举权的受害者，是遭到歧视的巴勒斯坦受害者，这是以色列在被占领的领土上和以色列本身的一种蓄意行为。 我无需谈具有阿拉伯血统的以色列公民所遭

受的隔离和孤独。然而事实是，以色列已经建立了一个“犹太国家”，根据定意它是排外的，对非犹太人进行制度化的歧视，因而在这种情况下对非犹太人巴勒斯坦人进行歧视。他们对巴勒斯坦人进行有计划的歧视，并且剥夺了他们的选举权。

因此，当美国代表反对召开一次国际会议和反对我们所说的以色列不是一个爱好和平的国家的时候，让我们记住，《戴维营协议》是遭到破坏的协议。在协议签署以后，以色列除了每天对黎巴嫩人民和巴勒斯坦难民进行袭击外，在被占领的领土上建立了更多的定居点，进攻巴格达还侵略黎巴嫩。

真诚的谈判，是的；良好的意愿，是的；但是正如秘鲁和厄瓜多尔代表感到惊讶同时也使我们感到惊讶的那样，让我们问一下：发生的是一场边界冲突，还是一场关系到一个民族命运的殊死搏斗？

列文先生（以色列）：今天早晨我谈一下历史的重要性，确实，在这里的一些国家代表的发言证明了这种重要性，阿拉伯领导人为了替他们顽固地敌视我国的态度辩解，号称根据历史提出他们的论点。

今天我们听到了很多次的阿拉伯的基本观点就是，犹太人从世代居住在那里因而是合法主人的巴勒斯坦人民手中夺走了巴勒斯坦。例如在联合国在这个讲坛上，阿拉法特说过：

“几千年来，阿拉伯人民从事农业和建筑把文化传遍了这块土地……”（A/PV.2282第27段）

犹太人来“抢夺我们的土地”。这种断言被喋喋不休地重复，以至似乎成为一种不言自明的真理，但是它无法得到历史的证实。事实是，“几千年来”，居住在巴勒斯坦的是犹太人。当然，通过《圣经》世人皆知犹太民族的古迹和为争取独立而进行的古代的斗争。人们不太知晓的是在《圣经》时代以后的几千年里，犹太人为自己土地而进行的斗争。尽管大量的犹太人遭到驱逐，但是几个世纪来，犹太人继续生存在这片土地上，经历了罗马的征服，拜战庭的征服，阿拉伯的征服——顺便提一下，阿拉伯人为了征服谋求犹太人的支持——马姆鲁克人、土耳其人和英国人，我们还可以接着往下列举。

但是当犹太人的独立在这个国家结束以后，没有其他人认领它；没有其他人宣称这块土地是他们独有的，因此我们建造了它。这个国家遭受蹂躏，一片荒芜；一片废墟。当许多犹太人在十九世纪返回这个国家时，他们发现的是一片不毛之地。

现在阿拉法特，我相信这里的许多发言者，将犹太人返回之前的巴勒斯坦描绘为一块人丁兴旺的处女地”。但是十八世纪和十九世纪的西方旅行者无一例外地讲述了一个完全不同的故事。

1738年，一个名叫托马斯·肖的人写到，巴勒斯坦肥沃的土地没有人开垦。难道托马斯说是一个犹太复国主义宣传家吗？

1785年，一个名叫孔斯唐坦弗朗安斯沃尔纳伊的法国人描写了一个“荒凉的”和“没有人烟的”国家。难道弗朗安斯沃尔纳伊是一个犹太复国主义的宣传家吗？

1824年，亚历山大基思在回顾沃尔纳伊的描绘时写到：

“在他的年代，这块土地还没有完全达到荒芜和人口减少的最后程度。”

难道亚历山大基思是一个犹太复国主义的宣传家吗？也许他不是，但是阿尔丰斯德斯德·拉姆尔坦是不是呢、他于1835年说到：

“在耶路撒冷的城门外面，我们确实没有看到一个活的东西，听到活的声音，我们发现的是同样的空虚、同样的寂静…正如我们应该在以成为坟墓的培或赫尔库拉内城门前所期望看到的那样…一种完全永恒的寂静笼罩着城镇、公路、和国家…一座全体人民的坟墓。”难道拉姆尔坦也是一个犹太复国主义宣传家吗？

到圣地去访问的最有名的旅行家马克·吐温又怎样呢？他于1867年访问了巴勒斯坦，并且描绘了他到加利利的旅行。他说：“我们在整个旅途中没有看到一个人”。难道马克吐温也是一个犹太复国主义的宣传家吗？当然不是。

这些伟大的人物中没有一个是犹太复国主义的宣传家。他们只是客观地描绘了他们亲眼看到的景象。事实上，在我们的报告中，伟大的制图家 A. P. 斯坦利于 1881 年指出：

“在朱迪亚”——你们将注意到，他并没有将它说成是西岸，在约旦夺取了对这块领土的控制之前，还没有发明这种说法——”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走了好几里地，没有看到一个人和住宅。”

难道斯坦利是一个宣传家吗？

让我在结束发言的时候引述马克·吐温的话，他说：

“巴勒斯坦是一个荒芜的国家，一块死气沉沉和凄凉的辽阔土地，甚至连毫无用处的土壤的朋友，橄榄和仙人掌也几乎抛弃了这个国家。”

现在有人在这里说谎。有人在这里不说真话。这个人要么是马克吐温要么是阿拉法特。我建议，我们请所有几百名旅游者、制图家、记者、以及那些在还没有这样一个大会之前（在这个大会上，可以畅通无阻地撒谎和歪曲事实），就旅行这块土地的人对此作出鉴定。但是历史是见证。这块“毫无用处的土地”是怎么来的？1880年在这个国家的人还不到十万，这块土地是怎么生存下来的？我们现在怎么会有几百万人？他们没有生殖繁衍。这在生物学上是不可能的。

正是通过返回的犹太人所作出的努力使得这块无价值的土地再次获得生命。从周围大批移民进来的阿拉伯人要分享由犹太人所建立起来的不断增长的经济。从 1893 年到 1947 年之间，阿拉伯在犹太人居住地区的人口增加了惊人的 5 倍。正如丘吉尔在 1939 年说道：

“阿拉伯人非但没有遭到迫害，他们涌入这个国家，并人口大量地增长。”

我并不是说约旦就是巴勒斯坦，或巴勒斯坦就是约旦。阿拉法特这样说的。侯赛因国王这样说的。巴勒斯坦的阿拉伯人已经享有了他们自己的国家，这就是约旦。它包括巴勒斯坦委任统治地区的 77%，而犹太国以色列占了剩下的 23%。

那些毫不提出疑问就接受巴勒斯坦民族地位及其建立国家权利的人，应该问一问自己，难道有两个巴勒斯坦阿拉伯民族吗？还是说一个民族要求两个国家？历史回答了这一问题。

凯西先生（伊拉克）：主席先生，我向您保证，我并不想行使答辩权，因为我知道时间已经很晚了。但我感到不得不这样做，特别是在今晚以色列代表发言以后更需要这样做。

当人们就领土来谈论历史时，不应该忘记法律。作为一个法律工作者，我完全相信，如果国际法律工作者今天晚上听了以色列代表刚才所作的发言，说当犹太人在1947年宣布独立时，巴勒斯坦领土是我们国际法上叫作无主地时，他们会非常感到好笑的。

我认为这是最愚蠢、最诡辩和最荒唐的想象。众所周知，领土地无主地理论早在十九世纪末就被废除了。

法特斯先生（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如果我们接受以色列的说法，我们就给予腓尼基人返回该领土的权利。那些现在生活在巴勒斯坦的人民是从欧洲移民过来的。移民者的数目在将巴勒斯坦居民清除出巴勒斯坦方面也起了一定作用。将巴勒斯坦人称作动物的贝京是在29岁时移入以色列的。佩雷斯是在11岁时移入以色列的。四次担任外长的艾希科尔是在19岁时移入以色列的。果尔达·梅厄说没有叫作巴勒斯坦人民的人民。她曾两次担任以色列总理。她是在23岁时移入那里的。

阿巴·埃班曾经是外交部长，现在又是国会外交事务委员会主席。他27岁时移居到以色列。伊扎克·本·伊斯维曾经三次担任国家总统，他在22岁时移居到以色列。哈萨德曾经是以色列国的总统，他在37岁时移居到以色列。本·古里翁曾经是贝京政府的不管部部长，现在是以色列移民点委员会主席，他在12岁时移居到我们国家。我还要提一提穆尔德凯·班·古拉特，他出生在一个阿拉伯国家，这个国家有一道总统的命令，允许任何公民回归家园。现在，他正在参与策划一项计划，声称难民无权回归自己的家园，企图使得我们国家成为一座空城。

拉贾伊—胡拉桑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在行使答辩权时，我只想讲三点意见。第一，说到“被占领土地”，我国代表团常常称其原来的名字，即“被占领的巴勒斯坦”，或者称其现在的名字，即“犹太复国主义基地”。如果我在讲话中称其人为的名称，即“以色列”，那也是因为在引用某人的话。这是第一点。

第二，犹太复国主义基地的代表企图为他们重新殖民化的行动辩解。许多殖民者和殖民主义者都知道，所谓它们能够通过发展和经济繁荣来使有关地区充满物质幸福的理论是不符合逻辑的，不能成为殖民化的理由。

我们都来自第三世界。我们许多国家内遍布着沙漠和灾区。我们从来没有要求犹太复国主义来振兴和重新建设这些地区。我们热爱我们国家目前的一切，我们不愿看到犹太复国主义在我们国家内推行霸权和进行干涉。我敢肯定，巴勒斯坦人也有这种感情。所以，尽管犹太复国主义代表在巴勒斯坦的犹太复国主义移民点问题上大放厥词，但这丝毫不能为它们的行为辩解。

有些犹太人祖祖辈辈居住在巴勒斯坦，阿什卡纳奇犹太人也希望在巴勒斯坦国成立以后，继续居住在那里。我国代表团并不是反对他们居住在那里，这完全要由巴勒斯坦政府来决定。我们只是反对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国，它现在在一个假的明称下存在，而且遗憾的是，这个名称是联合国给它的。这个名称就是它们所说

的以色列国，是犹太复国主义种族主义国。我们对此表示反对，然而，如果有些阿什卡纳齐犹太人希望在巴勒斯坦解放以后仍然居住在那里，我们是不会反对的。

莱温先生（以色列）：我并没有说，阿拉伯人在1948年没有对巴勒斯坦提出任何要求。我是说，几百年来，或者用我刚才听到的话来说，“从远古时期以来”，巴勒斯坦人民从来没有提出过这种要求。伊拉克代表在行使答辩权时提到了1948年的问题，我认为这至少说明了一些问题。

我同样没有说，二十四纪以后，犹太人停止向巴勒斯坦迁移。我是说，迁移是从十九世纪开始的，当时，该国处于一片荒芜，我所引述的几位旅行者也证实了这一点。我的意思是说，我们并不是在其他人民的土地上发展起来的。我们是回到了自己的土地上，尽管在这片土地上，由于各种民族的杂居，我们的民族并不繁荣，但我们一直居住在那里，逐步发展了起来。正是在我曾祖父1895年创建的那片农场上，以及在其它地方创建的许多农场上，为数众多的阿拉伯人纷纷移居到这个国家。我们欢迎这些阿拉伯人。我们的立场和他们的立场完全不同，因为我们允许他们在我们国家内拥有安身之地。

我必须承认，我今天听到了一种令人非常不愉快的论调，因为阿拉伯拒绝从正确的角度来看待这些问题——顺便说一下不是看作一个难民的问题，我并不是这种意思，而是看作一个边境争端。这些阿拉伯国家坚持要求第二个巴勒斯坦阿拉伯国家，这使人们要问，他们是否对以色列的生存权只愿意作口头上的支持，或者是他们的计谋是否只是他们摧毁以色列运动中的另一种战略而已。当然，这是指那些仍然拒绝承认以色列的阿拉伯国家。最能增加这种疑虑的莫过于这些国家坚持要将巴勒斯坦解放组织说成是巴勒斯坦阿拉伯人的唯一代表。

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代表巴勒斯坦阿拉伯人吗？直到不久前的过去，对任何一个阿拉伯人来说，对这种说法或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政策提出疑问，更不用说提出质疑都是不明智的；事实上这样作是极其危险的，因为有许多人都这样作了，其中包括公开反对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拉马拉赫市理事会的成员阿卜德·努尔·朱舒，加沙的伊马姆哈舍姆·霍扎恩达，他支持代表营协议，并由于其温和的观点而著称；杰巴里亚理事会的副主席默罕默德·哈默德·阿布·瓦尔巴，他支持埃以和平条约；拉玛拉赫区村庄联盟主席尤素福·哈蒂布，以及伊撒姆·萨瓦蒂，我相信，在场的各位代表对伊撒姆·萨瓦蒂这一名字都十分熟悉，他建议同犹太人国家一道和平解决问题。

今天，上述的这些人士都已死去。朱舒于1978年被案杀，霍扎恩达已1979年被案杀，阿卜·瓦尔巴于1980年被暗杀，哈蒂布同23岁的儿子于1987年一道被暗杀，萨瓦蒂于1983年被暗杀。所有这些暗杀都是由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一个“民主地”宣称代表这些人士说话的组织——进行的。事实上从1967年6月到1982年1月，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就谋杀了346位敢于反对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巴勒斯坦阿拉伯人，往往包括这些人的妻子和孩子。

现在，我们看到了一个新的事态在发展，至少由两个不共戴天的敌人对巴勒斯坦阿拉伯人唯一代表这一令人抱有疑问的招牌提出了要求。他们继续用传统的方式即子弹来干掉对方，干掉任何试图代表巴勒斯坦阿拉伯人的人。

现在，如果没有暗杀的威胁的话，有许多巴勒斯坦阿拉伯人是会表示支持阿拉伯——犹太人共处的，巴勒斯坦阿拉伯人的悲剧就在于自本世纪二十年代以来，从前伊斯兰教大法官朝拜者阿明到艾哈曼·什乌凯里，到亚西尔·阿拉法特，他们都处于一个狂暴的小集团控制之下，这个集团的目的并不是要同犹太人共处，而是要消灭犹太人，任何只有不同意见的阿拉伯人都被杀害了。

主席：我现在请阿拉伯国家联盟观察员发言。

马克苏德先生（阿拉伯国家联盟）：两件事使我感到十分不安。 美国和以色列的三种立场一直使我感到十分不安。

关于巴勒斯坦问题属于边境争端的问题，我对以色列歪曲的记录并不在意，但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全球责任的超级大国的判断却很在意，我并不想冒昧地希望，这种立场一致是偶然而不是有意的。 但是，过去几年的记录也表明这不仅仅是偶然的。 在没有指出那种边境的情况下把巴勒斯坦的自决权变成边境争端是令人不安的。 这种边境争端是在什么人之间发生的，对继续剥夺巴勒斯坦人民的政治和民族权利有多大影响的问题是召开国际和平会议和采取成功地谈判解决的方式以及美国和阿拉伯世界之间达成谅解的最大障碍。

我真诚地希望，美国重新考虑这种过于简单的想法，因为似乎这种想法完全符合犹太复国主义实体的宣传。

我有意地现在提到犹太复国主义实体，因为以色列代表坚持把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称为恐怖主义的组织。 除非它尊重国际社会已经承认的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不可能要求人们对它的谩骂表示尊重。

第二个使我感到更为不安的是，有人反对60年代、70年代和80年代在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许多地方的非殖化过程中产生的历史性和甚至十分热烈的观点。 有人向以色列那样以殖民主义的观点多次和花样翻新的谈论贫脊的土地和把沙漠变成花园。 在殖民化结束时，以色列希望把殖民化说成是成功的事业。 十分令人不安的是，这些十九世纪种族主义和殖民主义时期的论调在联合国得到信用和传播。

还使我感到不安的是，有人声称在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国家仍然有犹太人的存在。 当然，犹太人和犹太阿拉伯人一直存在，信奉犹太教的阿拉伯人属于阿拉伯民族。 因此表明阿拉伯犹太人的存在只不过是把他们赶入犹太人集中营式的民族主义和种族主义的国家。 这对犹太阿拉伯人的传统、整个阿拉伯世界和我

们所珍视的人道主义和统一的政策和价值的侮辱。

卡斯拉尼先生（约旦）：我国代表团今天下午发言时对以色列代表的歪曲和指控作出了反映。但是，它再次给我们上了一堂历史课，原因是它十分想显示他的扩张主义和侵略成性的以色列代表的身分。

以色列代表采取了忽而重视历史忽而不重视历史的作法。在符合以色列的利益时，他便重视历史。并开始解释公元前2千年时的事情。然后在他很快地回顾了巴勒斯坦的历史和苦难，后马上谈到公元前1900年的事情。

我们不期望以色列代表理解巴勒斯坦和约旦以及这两个国家人民之间的历史团结。他已经习惯于从实力、占领和扩张的角度来对待巴勒斯坦和阿拉伯人民了。以色列代表在试图把约旦说成是巴勒斯坦时的逻辑只是企图使以色列能够永远地占领约旦河西岸和加沙，剥夺巴勒斯坦人民对自己土地的权利，否认以色列对巴勒斯坦问题所负有的责任，以及企图牺牲他人的权利以解决这一问题。

至于约旦和以色列之间的法律关系问题，我希望引起大家对下列事实的注意：如果约旦象以色列代表所说的那样是巴勒斯坦的一部分，那么在巴勒斯坦被占领的情况下，约旦怎么可能是它的一部分呢？甚至在以色列的逻辑中也能找到这种矛盾，不然的话，以色列侵略者怎么能够为他们侵略巴勒斯坦的人民进行辩护呢？

主席：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观察员要求发言以作为回答。现在我根据1974年11月22日大会第3237（XXIX）号决议请他发言。

特齐先生（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我们在这里开会的目的是为了寻找解决问题的适当途径和适当方式。尽管这样，有些人明显地在试图转移我们寻求解决的注意力。让我们回忆一下，国盟曾经给予我的国家巴勒斯坦以A等托管，这意味着1922年生活在巴勒斯坦的人民已经相当接近建立自己的政权了，他们所需要的只是管理知识。后来英国人作为托管国接管了巴勒斯坦，发给我们的护照上写

着“英国护照：巴勒斯坦”。它们是根据巴勒斯坦公民条令而颁发的。当时我们是巴勒斯坦人，每次我们想看望住在河对岸安曼的亲戚的时候，都需要一个签证。所以，最少从1922年起，那里一直存在着两个明显分开的实体。

我还记得，当时申请这个签证要付一个先令，整个进程需要一个月的时间。我相信，联合王国代表团的一些成员还记得这些事情。

第三，我国在1947年的人口中有66%是阿拉伯人，33%是犹太人。可联合国还是出面武断地把这个国家分开了。我再重复一遍，我们在这里开会是为了寻求一个解决这一问题和使该地区恢复和平的途径、制度和进程。

关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我们当然对联合国大会在1974年欢迎巴解组织，并且把我们当作巴勒斯坦人民的代表请到这里来感到骄傲、高兴和愉快。

我们感到非常自豪的是，巴勒斯坦人民自己承认巴解是他们的唯一合法代表。1976年，占领当局在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上进行了市政选举，结果如何呢？以色列绝不敢再次重复那一过程。如果在1976年，作为巴解的支持者，我们赢得了85%的选票，以色列作为占领当局非常清楚，百分之百的人民将支持巴解，而不管以色列的坦克、以色列的刺刀、以及以色列议会的某些成员，例如卡哈尼和塔西亚党，以及所有和纳粹进行勾结的犯罪分子。他们都在我们国家搞种族主义。

让我告诉各位一件事。当联合国召开巴勒斯坦问题的国际会议时，有一些犹太人出席了。实际上，在日内瓦的人权委员会，我们出席一次会议的代表是一个巴勒斯坦犹太人。我们不管他属于那一部分，那是他自己的事，不管是基督教人，穆斯林或是犹太人，我们都是巴勒斯坦人，我们都有着共同的经历。然而，出席日内瓦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国际会议的有多少以色列犹太人呢？当他们回去时，阿拉伯人被关进了监狱。参加联合国国际会议的犹太人没有被关进去，难道这不是最卑鄙的种族主义形式吗？

但是，先生我愿意通过您，再次提醒大会，我们到这里来是要找到一个进程或一种方法，结束巴勒斯坦人的苦难。要使五百万巴勒斯坦人回归家园并在和平中生活。阿拉法特主席就在这个论坛上对国际社会发言时说，有很大的可能使我们都在一起生活，而不对肤色、种族或教会派别进行歧视。我愿在此重复，我们斗争的目标是：在巴勒斯坦——和平之乡——我们都象一个人一样生活。

主席：这样，我们结束了议程项目 33 的审议。

工作计划

主席：我想就工作计划和成员国们磋商。已经有 28 个发言人希望解释关于中东形势的投票。根据我们目前的经验，还会有人要求行使答辩权。因为时间很晚，我也很饿，并不能马上休会来吃晚饭，又由于剩下的工作计划也很满，我建议，我们把下一个议程项目——中东的审议推迟到星期六早晨。我听各位成员国的。我可以象 1982 年那样连续工作 28 个小时，当然，那时候我比现在年轻两岁。

有人反对在星期六上午开会的建议吗？ 没人反对。

就这样决定了

晚上 7 时 45 分散会